



香港 空氣質素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2025

香港空氣質素

2025年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環境保護署
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



2025 年摘要

香港空氣質素持續改善，主要空氣污染物濃度均持續下降，並維持自回歸以來的低水平，其中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的年均濃度於 2025 年已降至約 14.6 微克/立方米。因著特區政府多年來努力，二十多年來本港空氣質素持續改善，帶來的長期健康風險減幅超過一半。相關水平位處於 2021 年《世衛組織全球空氣質量指南》階段性中期目標第二至第三階段之間，由空氣污染導致的健康風險亦已大為減少。2025 年香港整體空氣質素持續保持良好，各污染物水平與 2024 年相若，大致符合香港空氣質素指標。根據環境保護署空氣質素監測網絡所錄得的數據，2025 年一般空氣中的可吸入懸浮粒子（ PM_{10} ）、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二氧化氮（ NO_2 ）及二氧化硫（ SO_2 ）的年均濃度，自 2004 年的水平減少了 45%至 88%。同時，路邊空氣污染物的年均濃度也下降了 37%至 83%。

然而，路邊的二氧化氮和區域性臭氧污染依然存在挑戰。為此，香港特區政府將繼續收緊車輛排放標準，並推動電動車普及化以改善路邊空氣質素。另外，雖然受到區域光化學煙霧影響的大氣臭氧水平在過去數年有所上升，但其趨勢已逐漸穩定。香港特區政府將繼續加強與廣東省政府的合作，進一步降低區域排放，以改善區域光化學煙霧和臭氧污染。

目錄

2025 年摘要

空氣質素監測網絡.....	1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長期趨勢.....	2
空氣質素健康風險.....	12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監測結果.....	14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29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每月變化.....	32

附錄

- 附錄 A 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及運作概況
- 附錄 B 空氣質素指標
- 附錄 C 2025 年空氣質素統計概要

表目錄

表 1	空氣質素監測站按土地用途類別劃分	2
-----	------------------	---

圖目錄

圖 1	2025 年環保署空氣質素監測站的分布位置	1
圖 2	二氧化硫水平的長期趨勢	3
圖 3	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4
圖 4	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5
圖 5	氮氧化物水平的長期趨勢	6
圖 6	二氧化氮水平的長期趨勢	7
圖 7	臭氧水平的長期趨勢	9
圖 8	一氧化碳水平的長期趨勢	10
圖 9	鉛水平的長期趨勢	11
圖 10	空氣質素健康指數低於 7 的時數百分比	12
圖 11	空氣質素長期健康風險改善趨勢	13
圖 12a	2025 年二氧化硫水平的監測結果 (10 分鐘平均值統計)	15
圖 12b	2025 年二氧化硫水平的監測結果 (24 小時平均值統計)	15
圖 13a	2025 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24 小時平均值統計)	17
圖 13b	2025 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17
圖 14a	2025 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24 小時平均值統計)	19
圖 14b	2025 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19
圖 15a	2025 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1 小時平均值統計)	21
圖 15b	2025 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24 小時平均值統計)	21
圖 15c	2025 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22
圖 16a	2025 年臭氧水平的監測結果 (8 小時平均值統計)	24
圖 16b	2025 年臭氧水平的監測結果 (高峰季節平均值統計)	24
圖 17a	2025 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1 小時平均值統計)	26
圖 17b	2025 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8 小時平均值統計)	26
圖 17c	2025 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24 小時平均值統計)	27
圖 18a	2025 年二氧化氮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29
圖 18b	2025 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30
圖 18c	2025 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30
圖 18d	2025 年臭氧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31
圖 19	2025 年二氧化氮、臭氧、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每月變化 (中西區)	32

空氣質素監測網絡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設有空氣質素監測網絡，測量全港主要空氣污染物的濃度。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共有 18 個監測站，當中包括 15 個一般監測站和 3 個路邊監測站，分別監測大氣和路邊空氣質素。各監測站、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政策的詳細資料載於[附錄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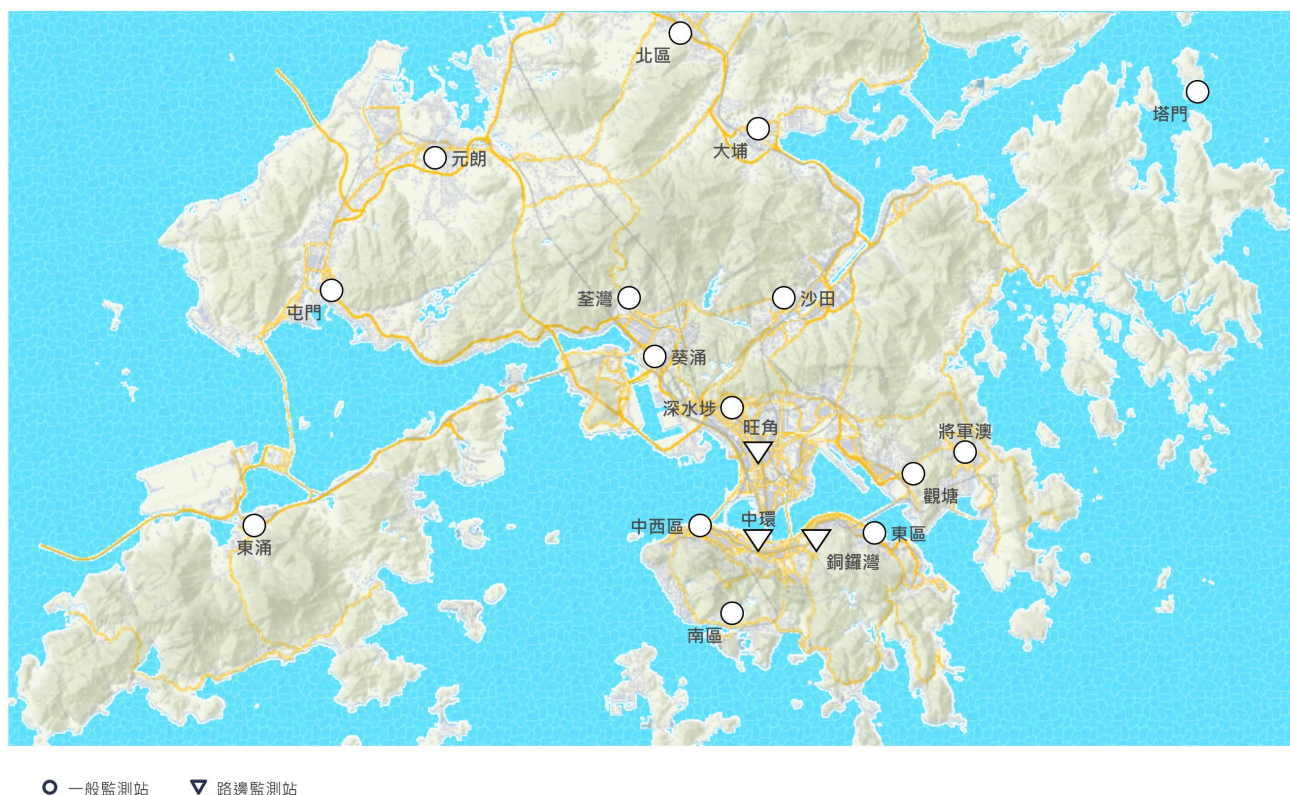


圖 1：2025 年環保署空氣質素監測站的分布位置

2025 年空氣質素監測網絡整體運作暢順。六種空氣污染物〔即二氧化硫 (SO_2)、二氧化氮 (NO_2)、一氧化碳 (CO)、臭氧 (O_3)、可吸入懸浮粒子 (PM_{10}) 和微細懸浮粒子 ($\text{PM}_{2.5}$)〕在所有監測站平均的每月數據獲取率為 97% 以上。

本報告總結了環保署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在 2025 年收集的空氣質素數據。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長期趨勢

空氣質素受到空氣污染物排放和氣象條件的影響。短期方面，如幾個月到一年，即使空氣污染物排放量在此期間沒有多大改變，空氣質素仍會受天氣影響而變化，例如當太陽輻射較強烈時會促使光化學煙霧形成，當降雨較多則有助清除空氣中的污染物。然而長期來說，空氣質素主要受排放源影響。因此，如要計估某地方的空氣質素變化或減排措施的成效，較科學的方法是分析污染物全年平均濃度在過去多年間的長期趨勢。

本節所述空氣污染物的長期趨勢，是根據各空氣質素監測站錄得的污染物全年平均濃度分析所得。各空氣質素監測站按所在位置的土地用途分為四類，即市區、新市鎮、郊區及路邊，各類定義見表 1。

表 1: 空氣質素監測站按土地用途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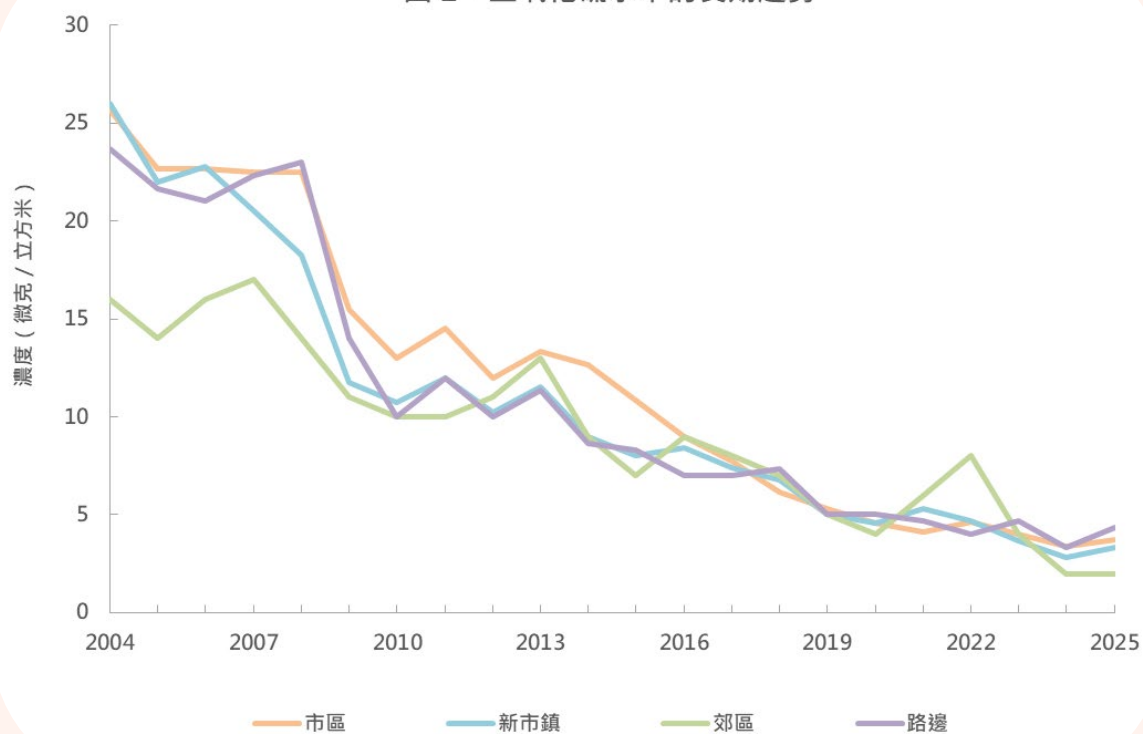
土地用途類別	土地用途特點	空氣質素監測站
市區	人口稠密的住宅區，夾雜一些商業及 / 或工業區	· 中西區 · 南區 · 東區 · 觀塘 · 深水埗 · 葵涌 · 荃灣 · 將軍澳
新市鎮	主要為住宅區	· 元朗 · 屯門 · 東涌 · 大埔 · 沙田 · 北區
郊區	郊區	· 塔門 □ (背景監測站)
路邊	夾雜住宅 / 商業區的市區路旁，交通繁忙，四周高樓林立	· 銅鑼灣 · 中環 · 旺角

二氧化硫 (SO₂)

二氧化硫水平的長期趨勢

本港持續推行各項燃料限制措施，二氧化硫的濃度水平在 2004 年至 2025 年間呈顯著下降趨勢。2025 年的一般空氣與路邊空氣二氧化硫年均濃度較 2004 年分別大幅下降 88% 與 83%。同年，全港各類土地用途監測站錄得的年均濃度均處於極低水平，介乎於 2 至 4 微克/立方米之間。

圖 2：二氧化硫水平的長期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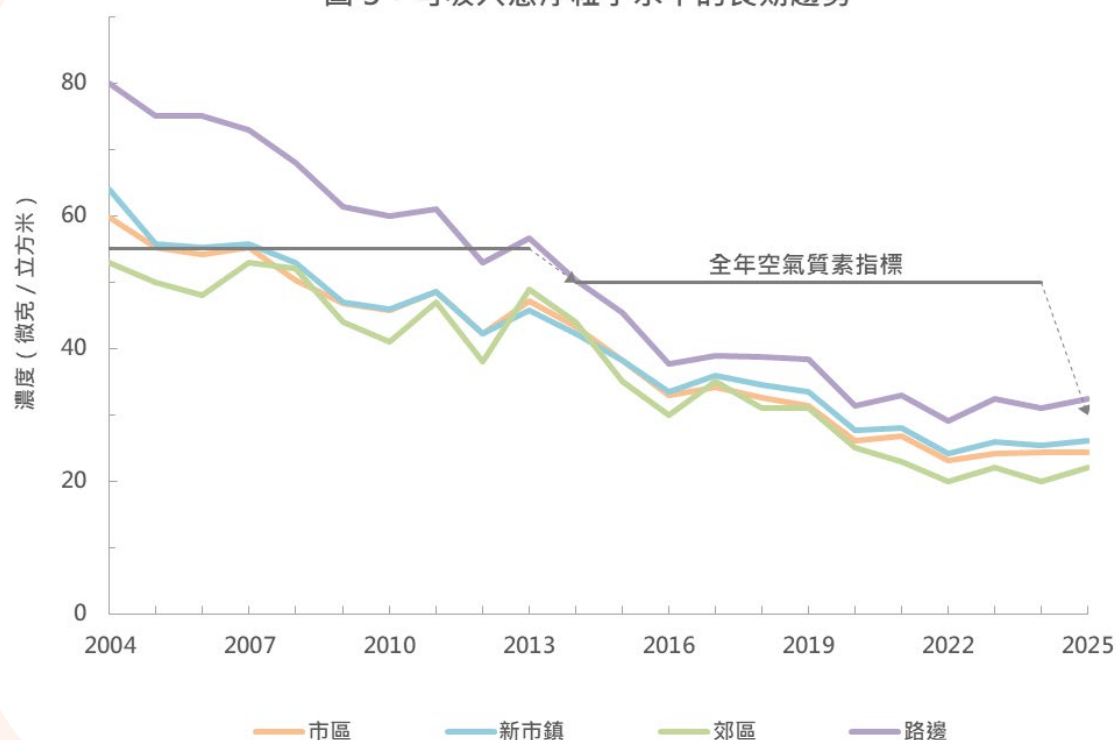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₁₀)

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本港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濃度水平在 2004 年至 2025 年間呈顯著下降趨勢。由於政府在過去二十多年推行了多項車輛廢氣排放管制措施，路邊空氣質素改善尤為顯著。2025 年路邊及一般空氣中的可吸入懸浮粒子全年平均濃度分別較 2004 年大幅下降 60% 及 58%。早年路邊與郊區的濃度水平差距極大，隨著各項減排措施見效，近年各類監測站的濃度差距已明顯收窄，顯示路邊高污染情況已顯著受控。

圖 3：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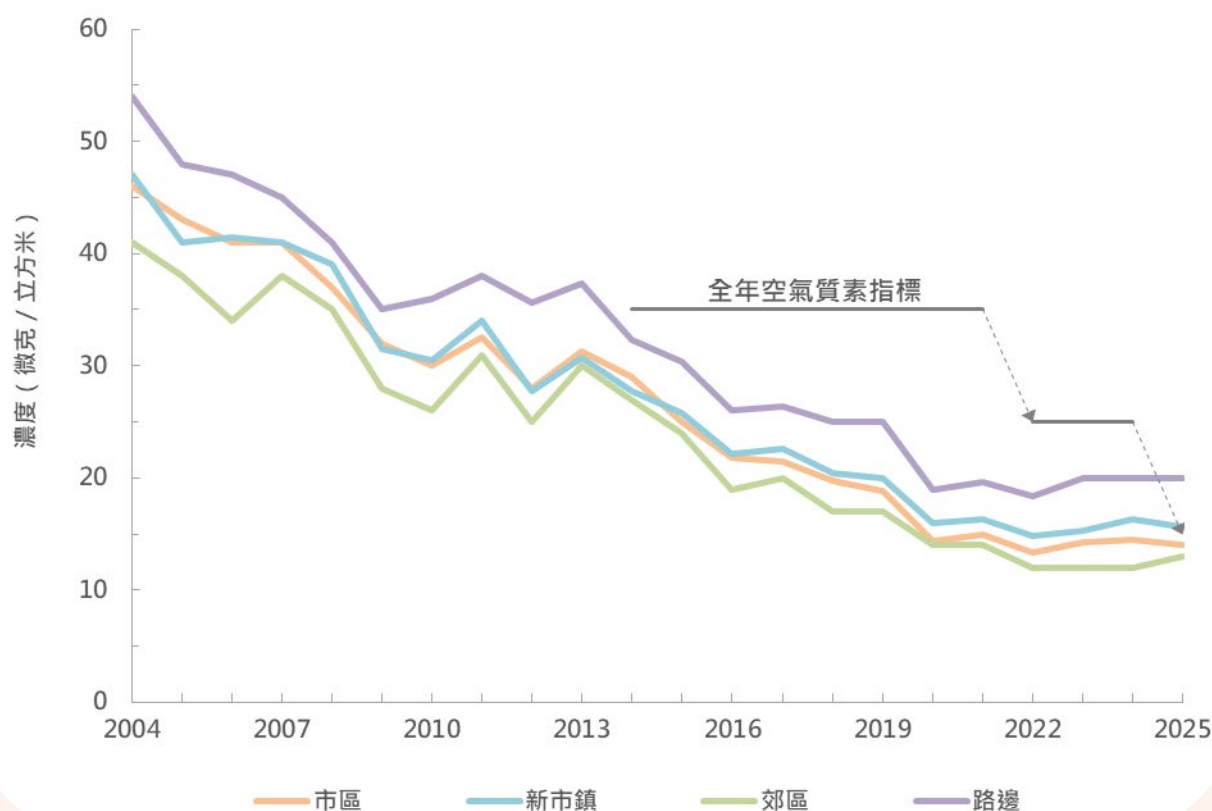


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與可吸入懸浮粒子相若，本港的微細懸浮粒子水平在過去二十年亦呈穩定下降趨勢。受惠於長期減排措施，2025 年一般與路邊空氣的微細懸浮粒子年均濃度分別較 2004 年大幅減少 67% 與 63%，整體空氣質素顯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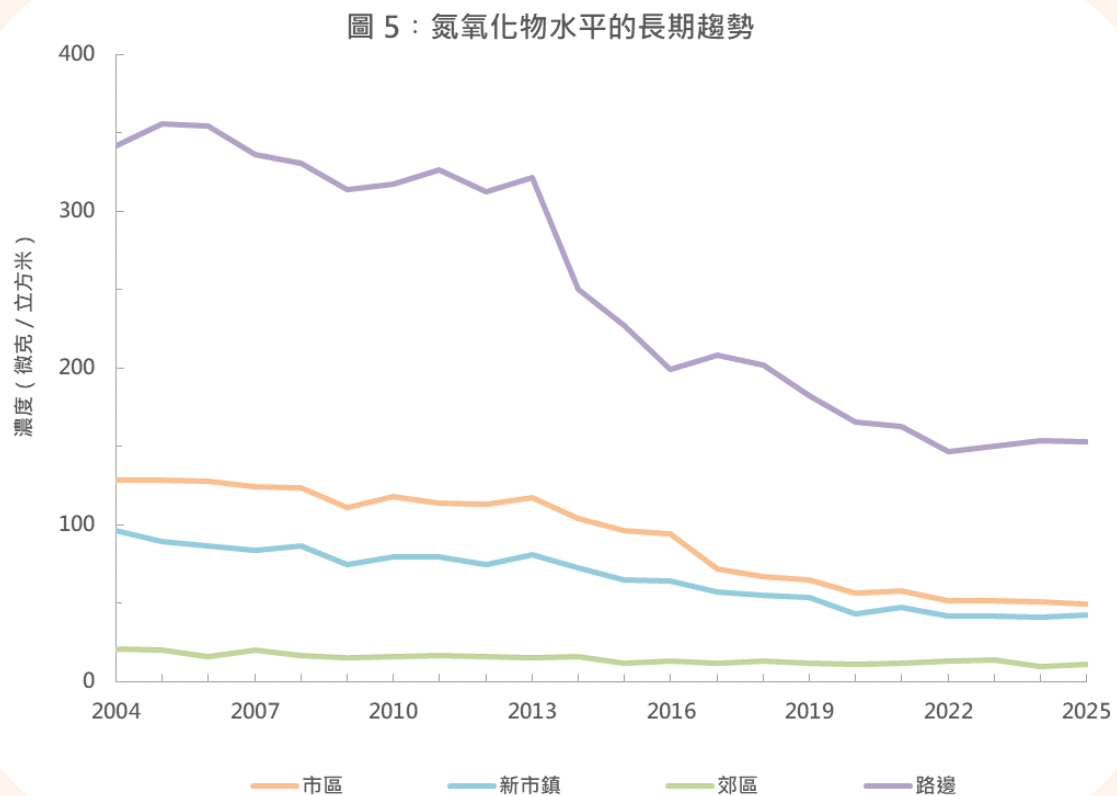
圖 4：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長期趨勢



氮氧化物 (NO_x) 與 二氧化氮 (NO₂)

氮氧化物水平的長期趨勢

雖然背景氮氧化物濃度 (即在郊區塔門) 保持平穩, 但 2004 年至 2025 年期間市區及新市鎮的氮氧化物全年平均值均呈現溫和下降的趨勢。同一期間, 路邊氮氧化物濃度則呈現較明顯下降趨勢, 反映過去多年實施的車輛廢氣管制措施已見成效。2025 年路邊氮氧化物濃度較 2004 年減低了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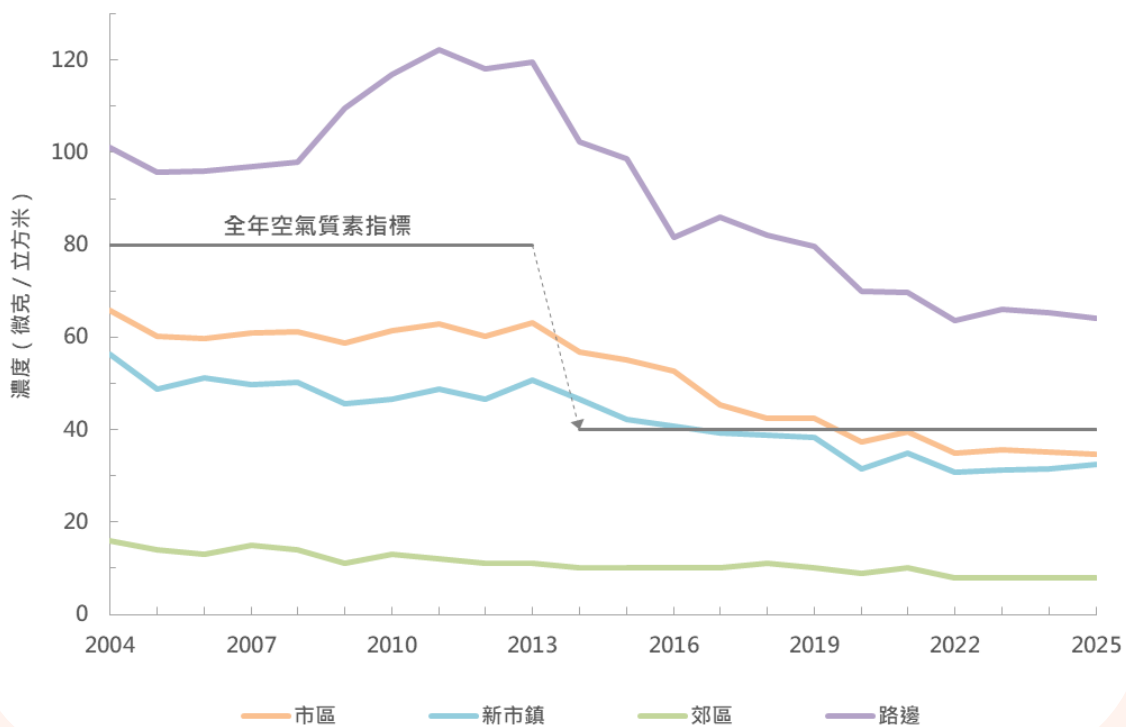


二氧化氮水平的長期趨勢

二氧化氮主要由一氧化氮氧化而成，是氮氧化物的主要成分。當空氣中存有大量臭氧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會促進這氧化過程。在 2004 年至 2025 年期間，市區及新市鎮的二氧化氮全年平均值均顯示溫和下降的趨勢。

過去因車輛老化、車輛直接排放二氧化氮增加，及區域的臭氧水平上升使車輛排放的一氧化氮轉化成二氧化氮等原因，導致早年錄得的路邊二氧化氮上升。此趨勢已逆轉，並從 2011 年的最高水平開始下降。2025 年一般與路邊空氣的二氧化氮年均濃度分別較 2004 年減少 45% 與 37%。

圖 6：二氧化氮水平的長期趨勢



臭氧 (O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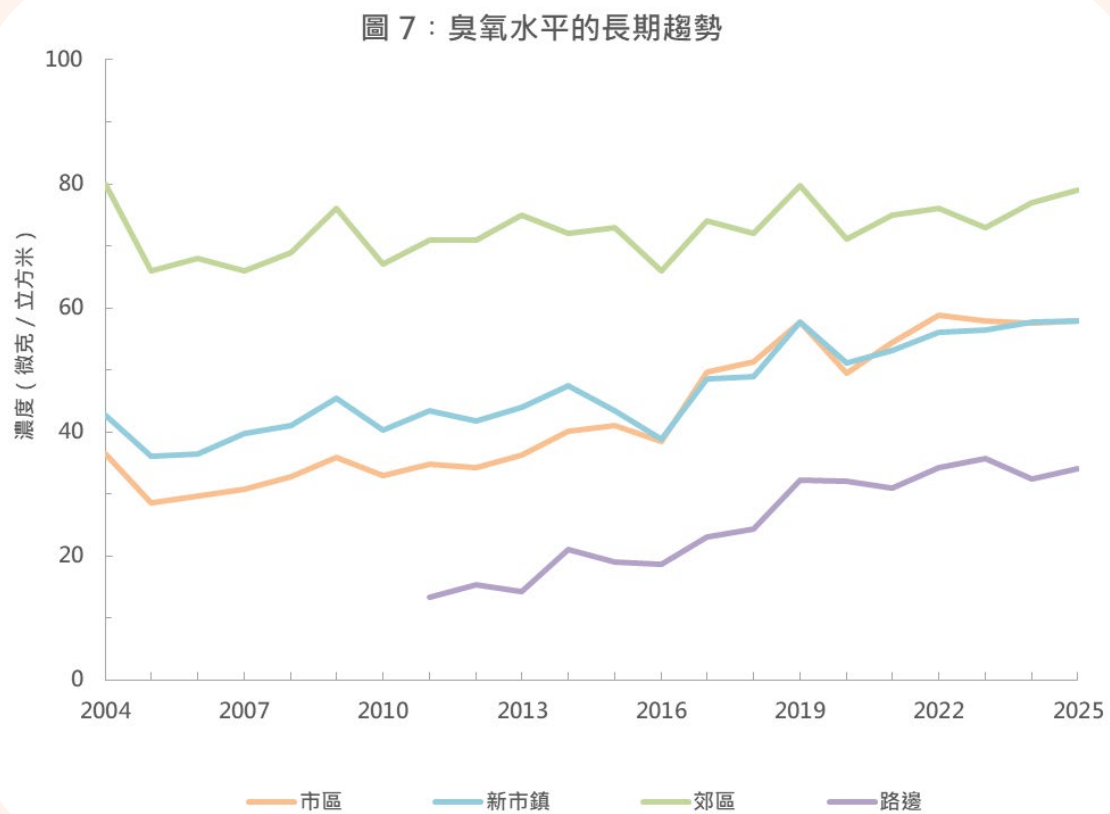
臭氧形成的化學過程及監測背景簡介

臭氧是複雜的區域性空氣污染問題。臭氧由氮氧化物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等前驅物在陽光下進行複雜光化學反應形成，可以遠距離傳輸並影響下風區域。另一方面，臭氧可與某些污染物(例如車輛等燃燒源排放的一氧化氮)發生化學反應並被消耗。因此，在某一地方錄得的臭氧濃度受區域臭氧背景水平、在該地方產生的臭氧及其消耗情況影響。

車輛排放的一氧化氮會與臭氧產生化學反應並消耗臭氧，因此交通繁忙地區的臭氧水平通常較車流量低的地區低。塔門監測站從 1998 年開始測量臭氧。由於塔門站位於偏遠郊區而且該處近乎沒有排放，因此該站錄得的臭氧濃度可代表臭氧的區域背景水平。塔門站錄得的臭氧水平一直較市區高，但差距幅度逐漸收窄，從 2000 年代初相差超過一倍收窄至近年大約 30%。

臭氧水平的長期趨勢

自 2000 年代初開始，臭氧水平呈溫和上升趨勢，但在過去數年漸趨平穩。本港的臭氧水平上升趨勢主要是由背景區域臭氧的增加及本地車輛排放減少導致，後者令大氣中的一氧化氮減少，因而減少通過化學反應而消耗臭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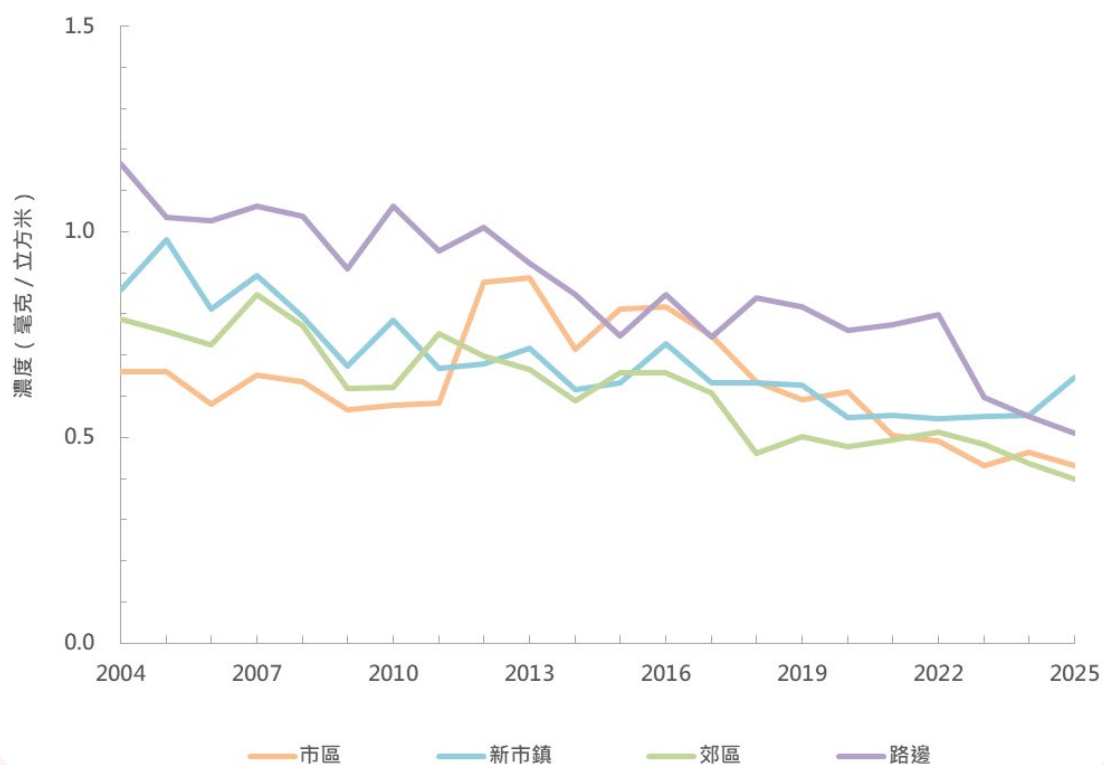


一氧化碳 (CO)

一氧化碳水平的長期趨勢

本港大氣中一氧化碳的濃度一直保持在十分低的水平。近年，路邊一氧化碳濃度已下降至與大氣中一氧化碳濃度相若。**2025 年一般與路邊空氣的一氧化碳年均濃度分別較 2004 年減少 32% 與 56%。**

圖 8：一氧化碳水平的長期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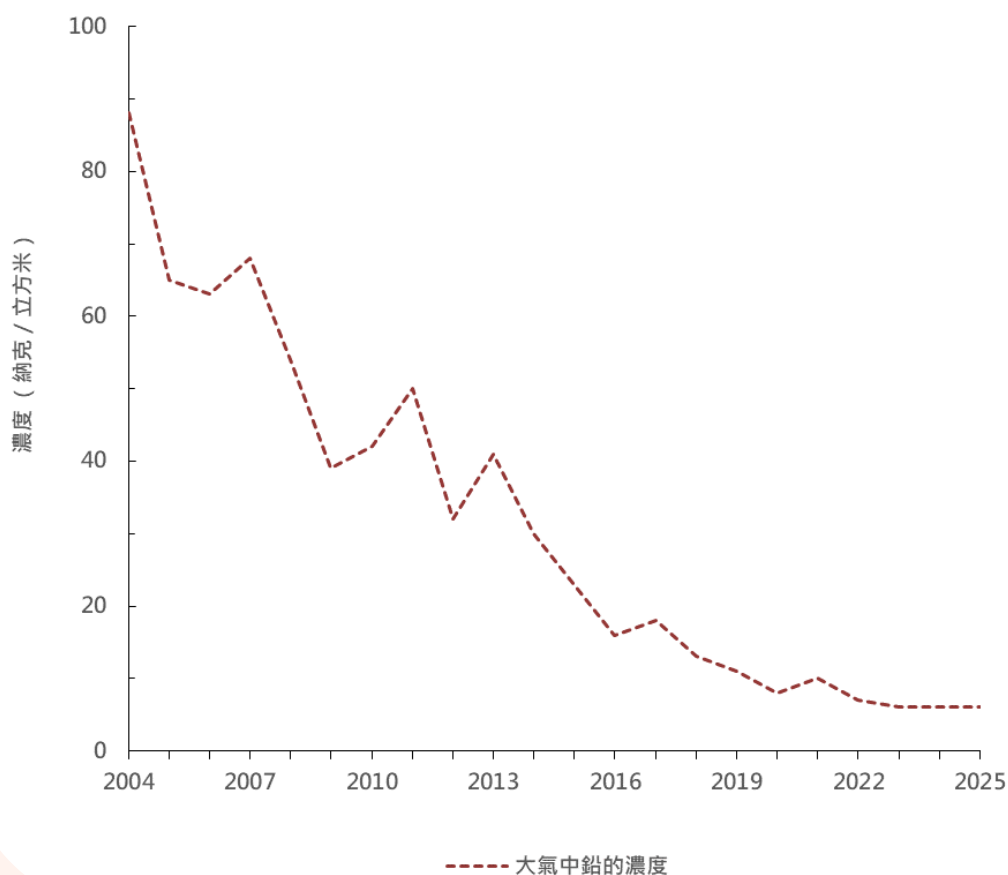


鉛 (Pb)

鉛水平的長期趨勢

自從各油公司在 1980 年代自願採取措施降低汽油中的含鉛量，路邊及大氣中鉛的濃度一直處於非常低的水平。為進一步減少車輛的鉛排放，政府在 1991 年 4 月引進無鉛汽油，更於 1999 年 4 月起禁止售賣及供應含鉛汽油。2025 年大氣中鉛的濃度較 2004 年大幅減少 93%。

圖 9：鉛水平的長期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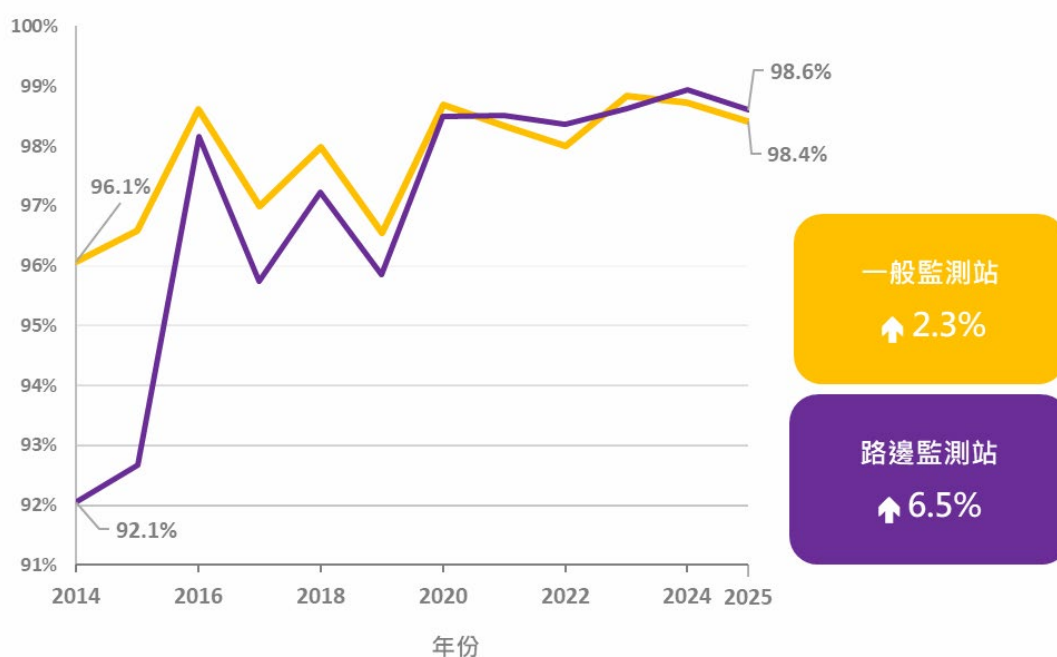
空氣質素健康風險

空氣污染對健康所造成的影響視乎多種因素，包括空氣污染物的濃度和曝露在污染環境的時間長短。

空氣質素短期健康風險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於 2014 年推出以健康風險為本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AQHI），每日向**公眾傳遞由空氣污染引發的短期健康風險訊息**，以便市民採取預防措施，保障健康。經參考世界衛生組織的最新《世衛組織全球空氣質量指南》和本地近年的健康數據，環保署已在 2025 年 3 月更新 AQHI 的計算。空氣質素健康指數於 2014 年推出時，一般監測站和路邊監測站錄得每小時空氣質素健康指數低於 7（即「健康風險」級別處於低或中水平）的百分率為 96.1% 及 92.1%。至 2025 年，相關數字已分別改善至一般監測站的 98.4% 以及路邊監測站的 98.6%，反映因**空氣污染引致的短期健康風險下降**（見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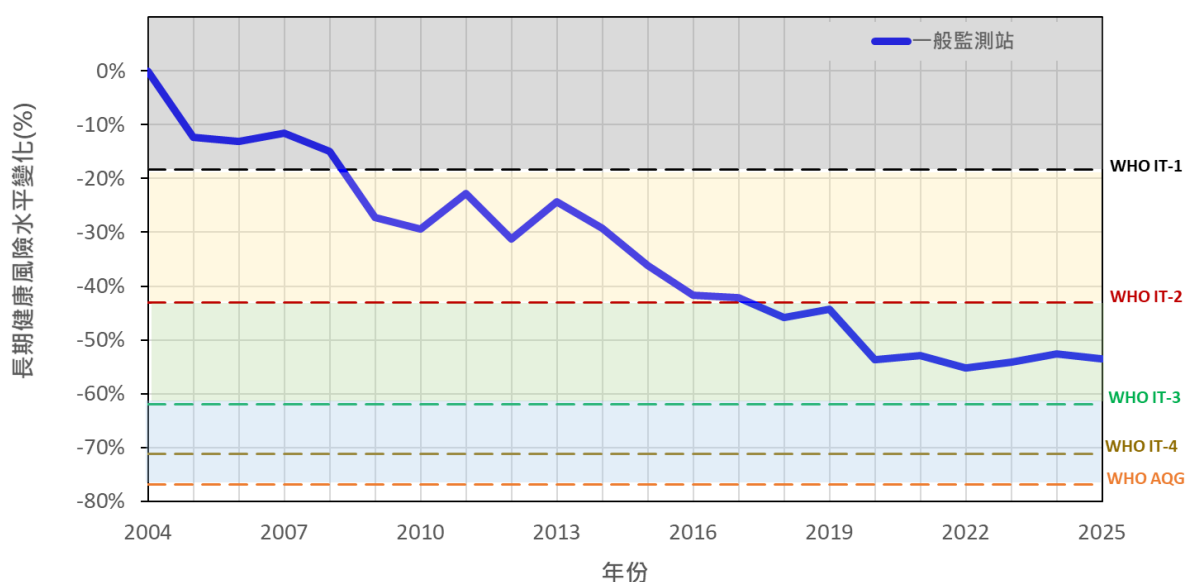
圖 10：空氣質素健康指數低於 7 的時數百分比



空氣質素長期健康風險

環保署參考了香港科研團隊所開發的方法，以基於長期健康風險的方式評估香港的空氣質素，以更有效地反映空氣質素對市民的影響。「空氣質素長期健康風險」提供有關長期暴露於空氣污染物風險的資訊。數據顯示，隨着空氣質素的持續改善，2004 年至 2025 年間，由空氣污染引致的長期健康風險下降超過 50% (見圖 11)。

圖 11：空氣質素長期健康風險改善趨勢



註：

WHO IT-1, IT-2, IT-3, IT-4 及 AQG 線分別代表 2021 年最新版《世衛組織全球空氣質量指南》的四個階段性中期目標及最終指標所對應的長期健康風險水平。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監測結果

二氧化硫 (SO₂)

來源

二氧化硫主要由燃燒含硫的化石燃料產生。發電廠和船舶排放是本港二氧化硫主要來源，其餘排放源包括燃燒燃料設備和車輛。

健康影響

暴露於高濃度的二氧化硫可導致呼吸系統功能受損，也可令呼吸系統疾病或心臟病患者的病情惡化。即使長期暴露於較低濃度的二氧化硫，亦有可能增加患上慢性呼吸系統疾病的風險。

監測

2025 年全部 18 個監測站均有量度二氧化硫的水平。

2025 年二氧化硫水平的監測結果

- 香港的二氧化硫濃度繼續維持在低水平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3 微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4 微克 / 立方米

圖 12a : 2025年二氧化硫水平的監測結果
(10分鐘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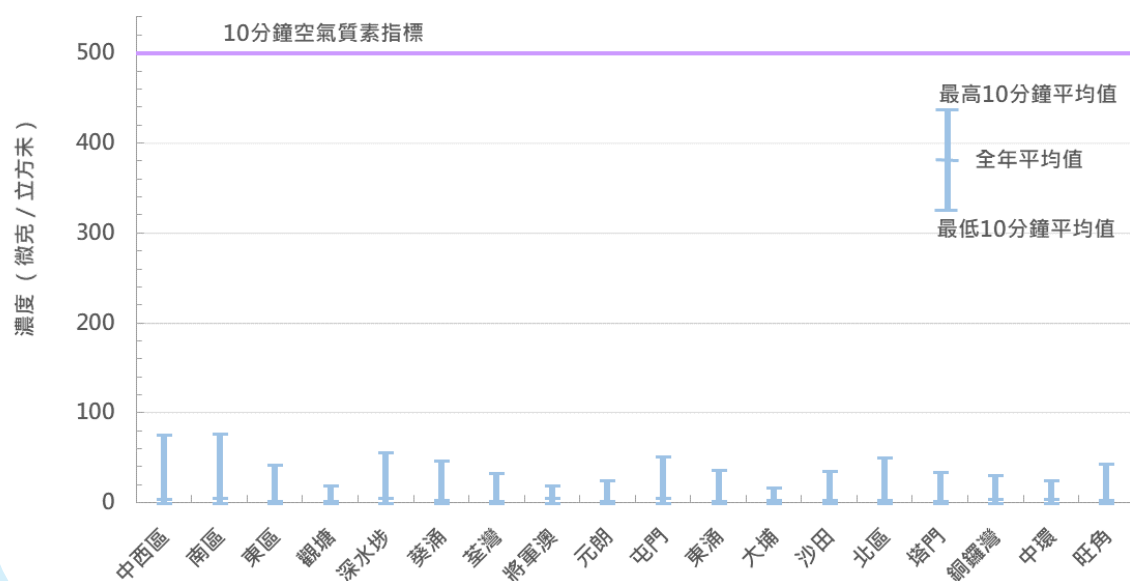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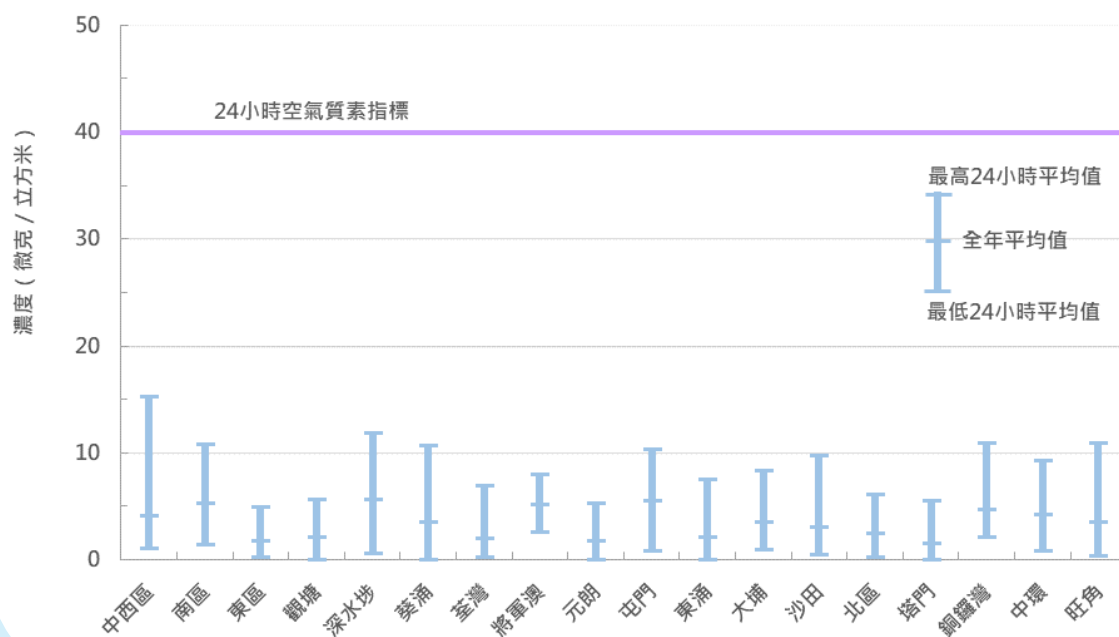


圖 12b : 2025年二氧化硫水平的監測結果
(24小時平均值統計)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₁₀)

來源

可吸入懸浮粒子為空氣中氣動直徑 10 微米或以下的懸浮粒子。區域和本港可吸入懸浮粒子的主要排放源來自燃燒過程，特別是船舶、柴油車輛和發電廠的排放物。此外，可吸入懸浮粒子亦可通過氮氧化物與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光化學反應及氣態污染物（如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氧化過程形成。源於地殼表層的塵埃及海洋表面的氣溶膠也是懸浮粒子的來源，但所佔份量較小。在香港，可吸入懸浮粒子主要來自區域排放源。

健康影響

可吸入懸浮粒子可深入人體肺部，造成呼吸系統問題。因此，高濃度的可吸入懸浮粒子會對人體健康特別是肺功能造成慢性或急性影響。若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水平偏高，加上其他污染物（如二氧化硫）同樣處於較高水平，上述影響將會加劇。

監測

2025 年全部 18 個監測站均有量度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水平。當中 11 個監測站也裝設了高流量採樣器，以收集粒子樣本進行化學分析。

2025 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25 微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32 微克 / 立方米

圖 13a：2025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24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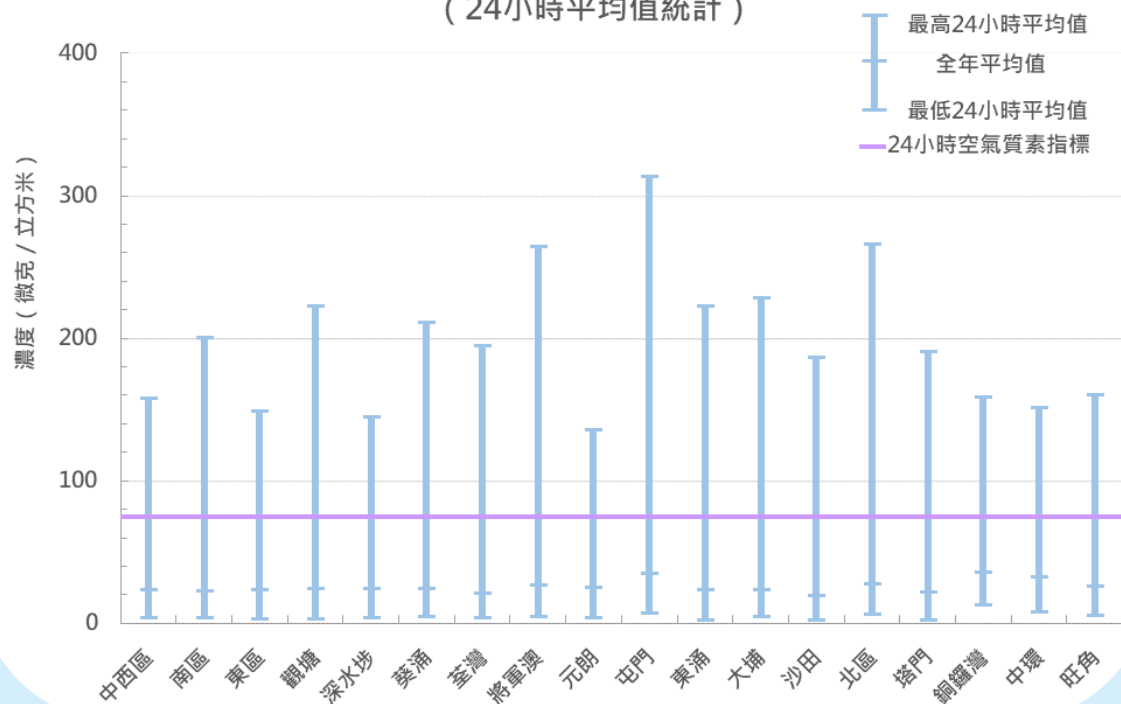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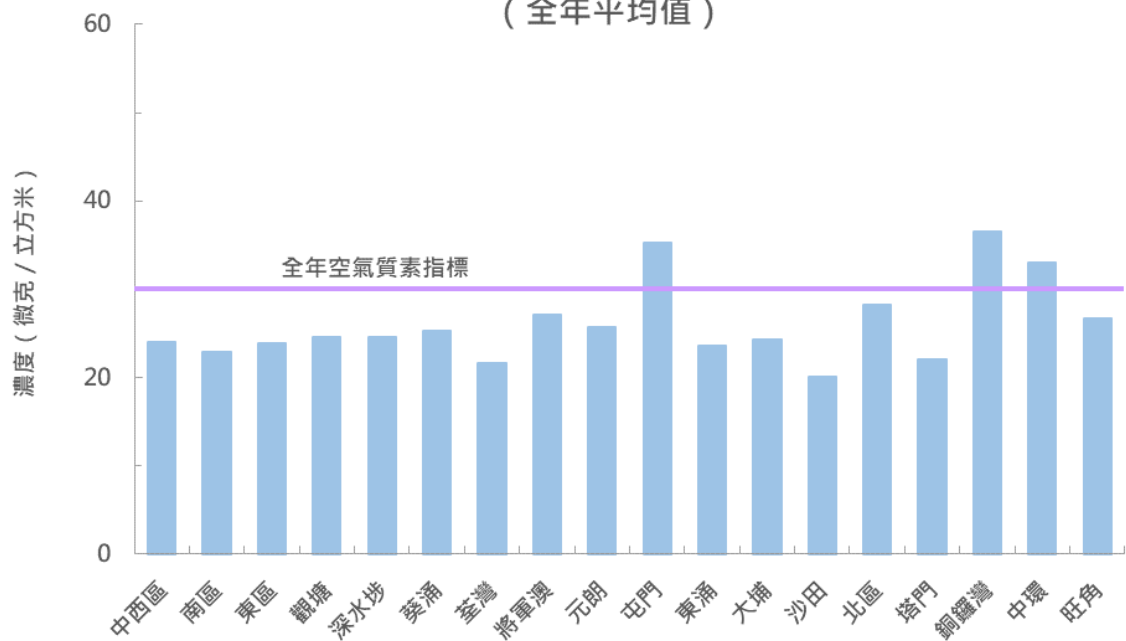


圖 13b：2025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來源

微細懸浮粒子為空氣中氣動直徑 2.5 微米或以下的懸浮粒子，是可吸入懸浮粒子中較微細的部份。微細懸浮粒子的排放源與可吸入懸浮粒子一樣，而兩者皆主要來自區域排放源。此外，微細懸浮粒子亦會令大氣能見度變差。

健康影響

微細懸浮粒子由於體積小，可深入滲透到肺部最深處，因此對人體健康影響更大。

監測

2025 年全部 18 個監測站均有量度微細懸浮粒子的水平。

2025 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14.6 微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19.9 微克 / 立方米

圖 14a：2025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24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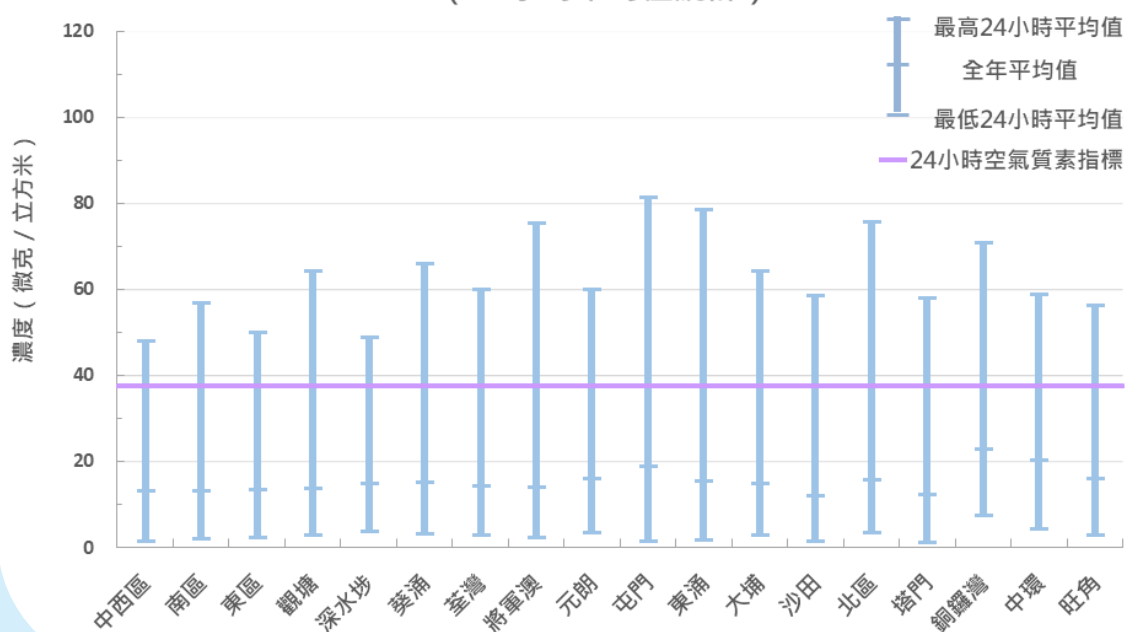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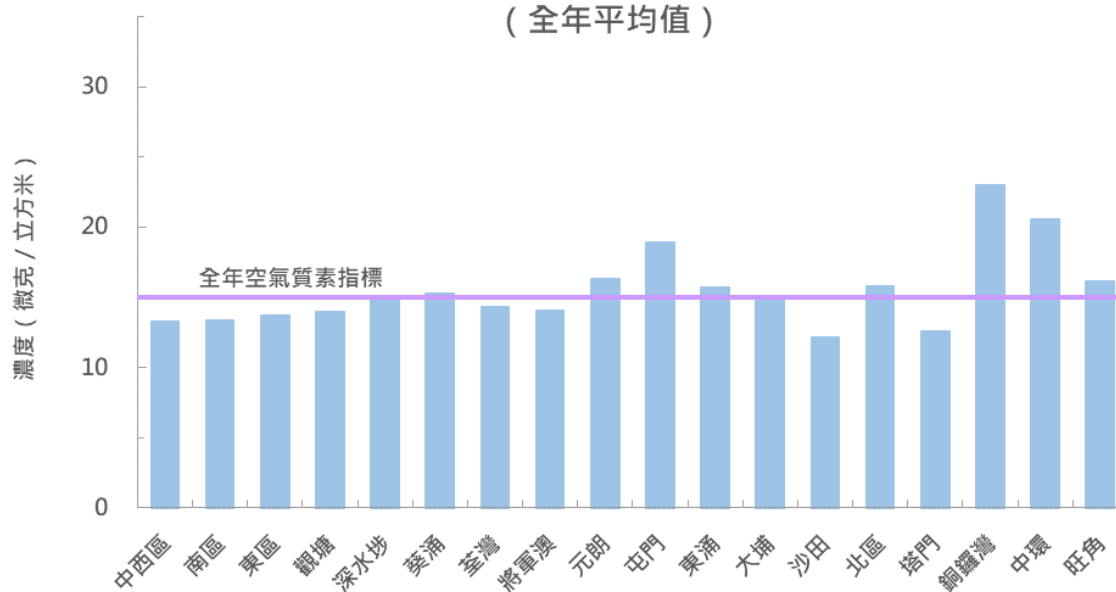


圖 14b：2025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二氧化氮 (NO₂)

來源

各類含氮的氧化物統稱為氮氧化物 (NO_x)。從空氣污染角度來說，最重要的氮氧化物成分是一氧化氮 (NO) 和二氧化氮，這兩種氣體常被合稱為氮氧化物。它們通常由燃燒過程產生，並排放到大氣中。發電廠、船舶和車輛是本港氮氧化物的主要排放來源，其中車輛排放的氮氧化物對路邊空氣質素影響較大。二氧化氮主要由燃燒燃料時排放的一氧化氮經氧化過程形成。

健康影響

長期暴露於二氧化氮可降低呼吸系統抵抗疾病的能力，並可使慢性呼吸系統疾病患者病情惡化。

監測

2025 年全部 18 個監測站均有量度二氧化氮的水平。

2025 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32 微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64 微克 / 立方米

圖 15a：2025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1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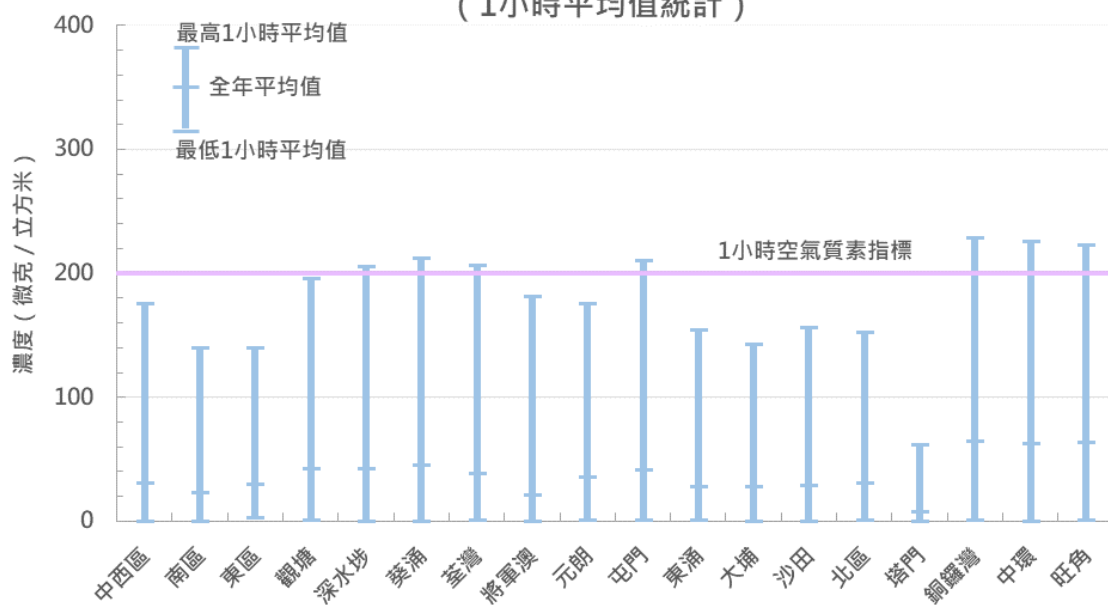


圖 15b：2025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24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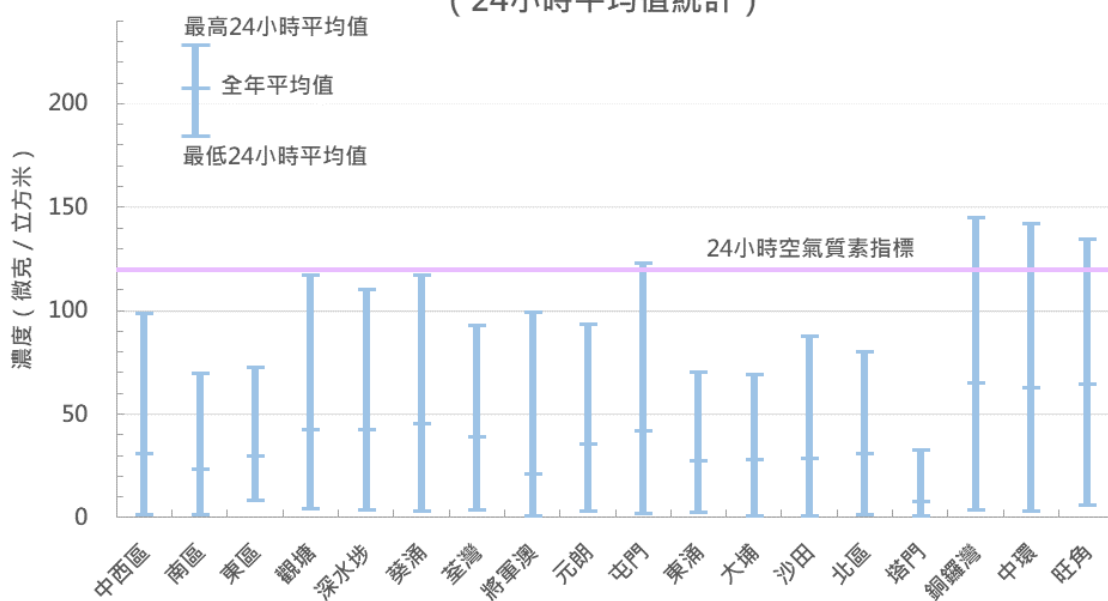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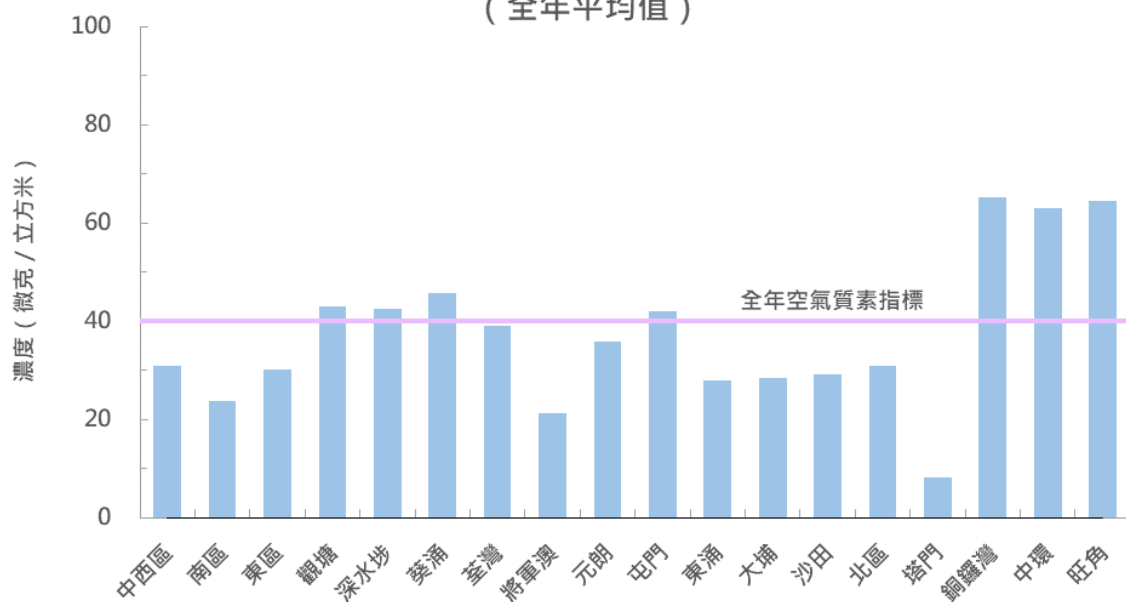


圖 15c : 2025年二氧化氮水平的監測結果
(全年平均值)



臭氧 (O₃)

來源

臭氧是光化學煙霧的主要成份。臭氧並非從污染源直接排出，而是由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VOCs) 在陽光下經光化學反應形成。由於光化學反應需要幾小時才能完成，所以某地方錄得的臭氧可能源自遠處排放的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因此，臭氧主要是區域性的空氣污染問題。

由於車輛排放的一氧化氮會迅速與臭氧產生化學反應，生成二氧化氮並把臭氧消耗，因此，路邊監測站錄得的臭氧濃度明顯低於一般監測站。

在香港，高臭氧空氣污染日子多數於粵港澳大灣區 (大灣區) 天氣炎熱、晴朗和無風時出現，這種天氣有利於臭氧經光化學反應而形成和積聚。這類天氣情況多出現於夏秋兩季，特別是當有熱帶氣旋在台灣或菲律賓附近時，外圍下沉氣流會影響香港和大灣區。

健康影響

臭氧是強烈的氧化劑，即使低濃度的臭氧也能刺激眼睛、鼻和咽喉。高水平臭氧更可增加人體感染呼吸系統疾病的機會，亦可令哮喘病等呼吸系統疾病患者的病情惡化。

監測

2025 年全部 18 個監測站均有量度臭氧的水平。

2025 年臭氧水平的監測結果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59 微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34 微克 / 立方米

圖 16a：2025年臭氧水平的監測結果
(8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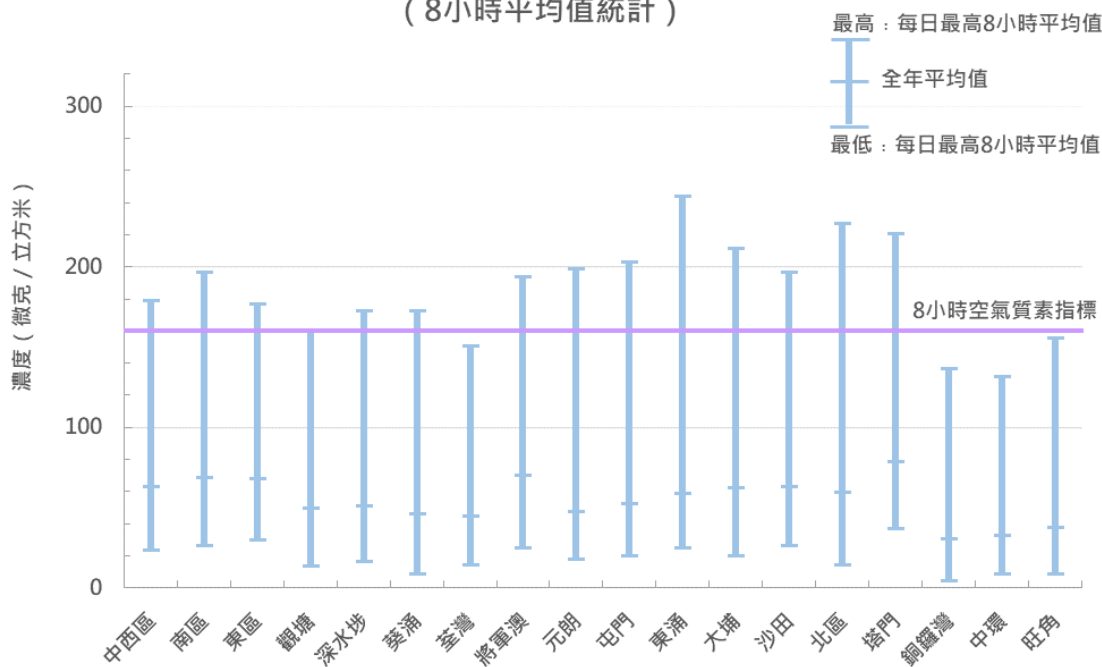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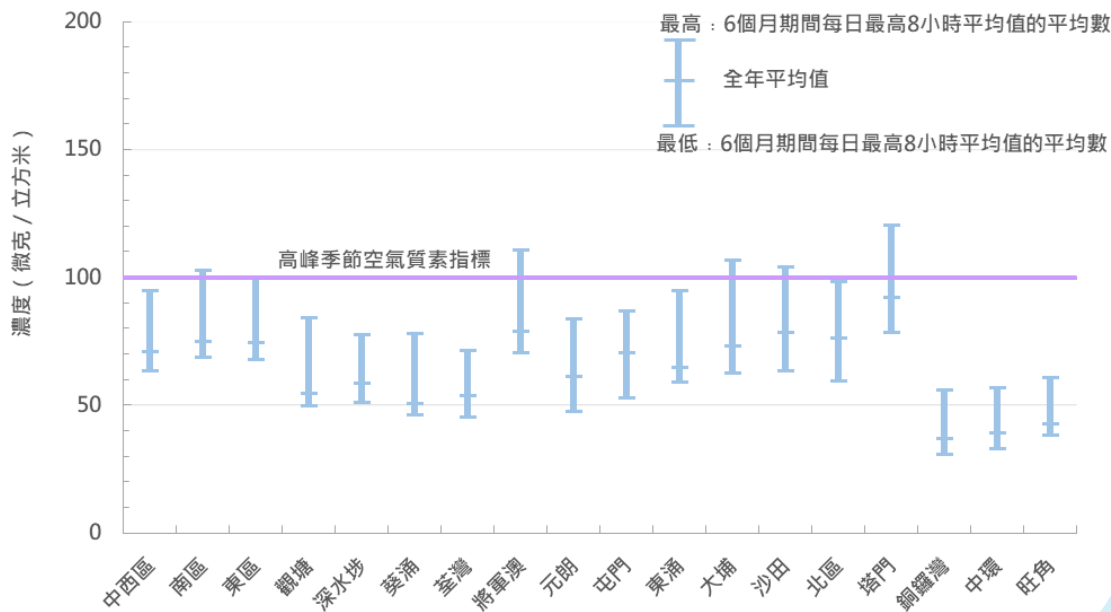


圖 16b：2025年臭氧水平的監測結果
(高峰季節平均值統計)



一氧化碳 (CO)

來源

一氧化碳主要來自車輛廢氣，亦有小部分來自工廠及發電廠的排放。

健康影響

一旦一氧化碳進入人體血管，可減少輸送到身體各器官及組織的氧氣量。吸入一氧化碳而中毒的典型症狀包括呼吸困難、胸痛、頭痛及喪失協調能力。一氧化碳對心臟病患者的健康威脅較大。

監測

2025 年監測網絡中共有 11 個監測站監測一氧化碳水平，包括 8 個一般監測站（即南區、荃灣、將軍澳、元朗、屯門、東涌、北區和塔門）及所有 3 個路邊監測站。

2025 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 香港的一氧化碳濃度繼續維持在低水平
- 一般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0.5 毫克 / 立方米
- 路邊監測站錄得的全年平均值為 0.5 毫克 / 立方米

圖 17a：2025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1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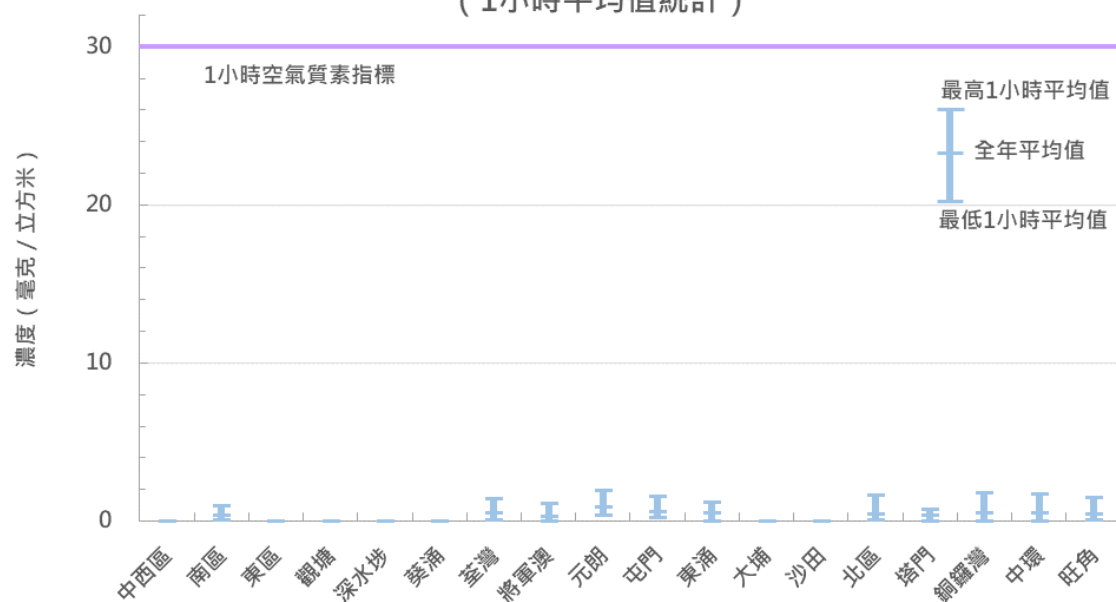


圖 17b：2025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8小時平均值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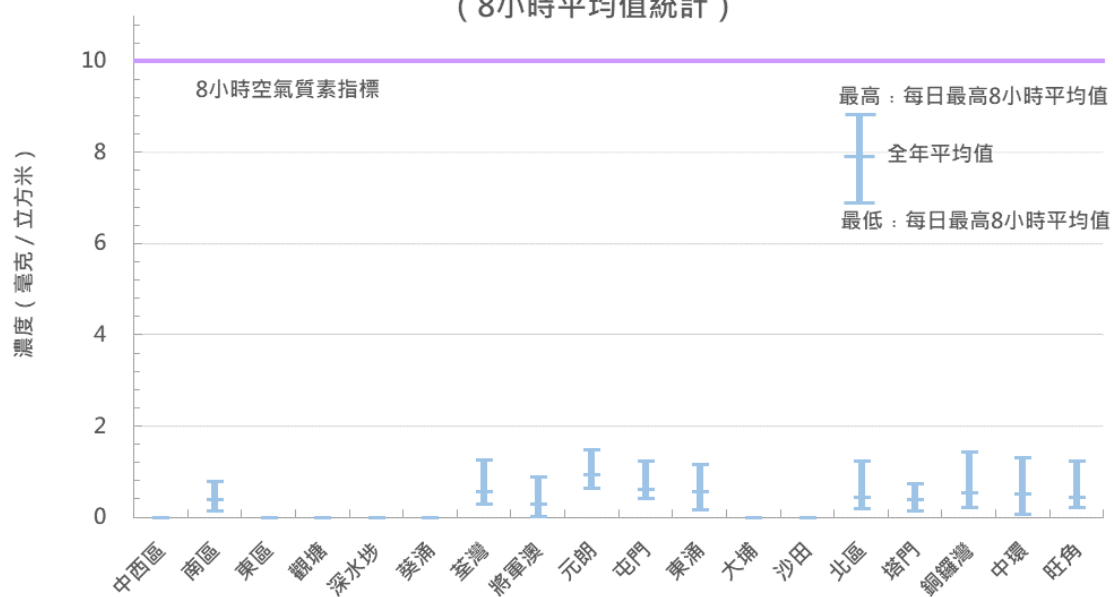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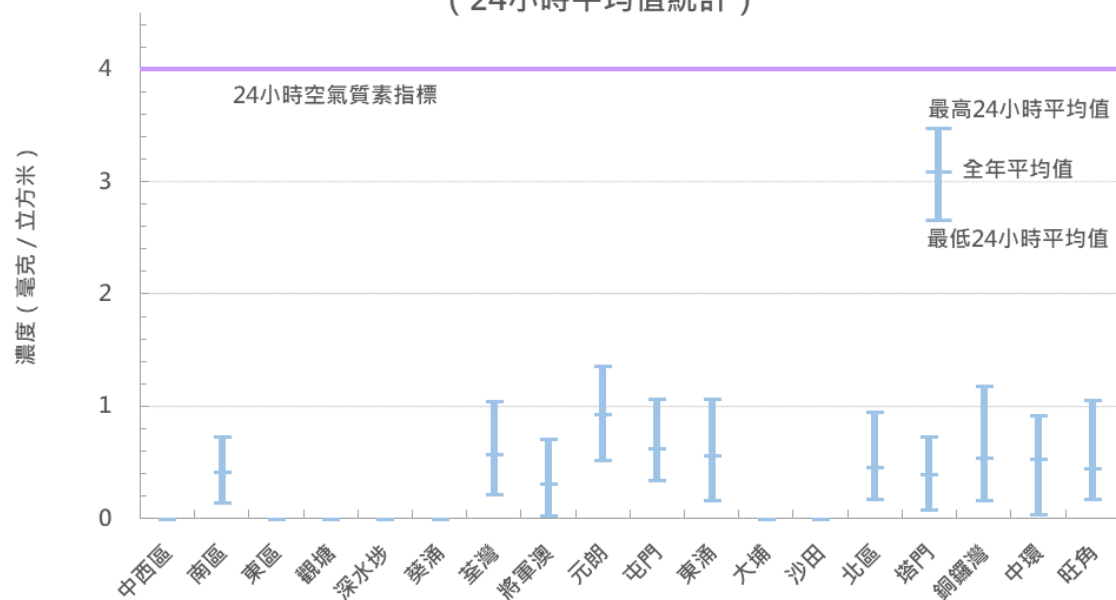


圖 17c : 2025年一氧化碳水平的監測結果
(24小時平均值統計)



鉛 (Pb)

來源

鉛是一種有毒的重金屬，存在於懸浮粒子中。含鉛汽油是鉛的主要來源，香港自 1999 年 4 月 1 日起已禁止售賣及供應含鉛汽油。

健康影響

兒童 (尤其是幼童) 接觸鉛後特別容易受到損害，對其腦部和神經系統影響深遠，後果嚴重。

成人接觸鉛後亦可對健康造成嚴重影響，例如增加高血壓、心血管問題、貧血和肝腎受損的風險。

孕婦一旦接觸高濃度的鉛更有可能流產、胎死腹中、早產，或令嬰兒出生時體重較輕。

監測

2025 年監測網絡中共有 11 個監測站監測鉛的水平，包括 10 個一般監測站 (即中西區、南區、觀塘、深水埗、葵涌、荃灣、東涌、元朗、屯門和將軍澳) 及旺角路邊監測站。

2025 年鉛水平的監測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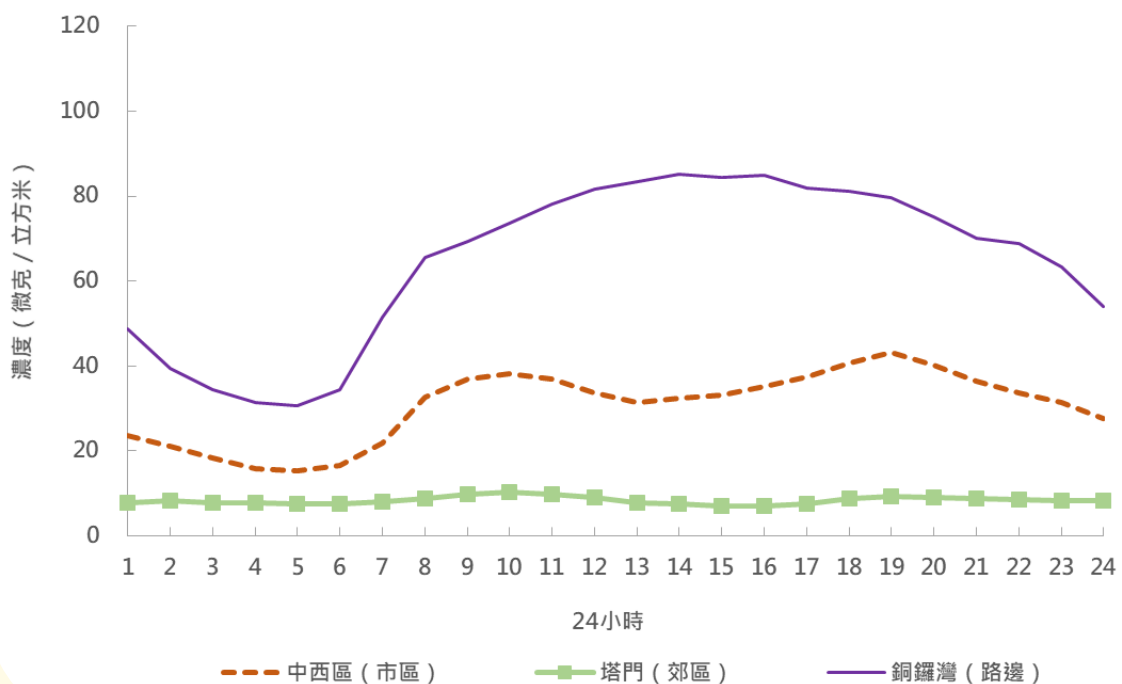
- 香港的鉛濃度繼續維持在很低的水平
- 全年平均值在 5 至 7 納克 / 立方米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大部分空氣污染物的濃度與人類日常活動及交通日常變化模式息息相關。例如在早上及傍晚繁忙時間，交通流量和人類活動較多，二氧化氮、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的濃度通常較高。在深夜至凌晨時分，交通流量最低，污染物濃度往往也會最低。這類由交通流量造成的空氣污染日常變化模式在路邊的情況較為明顯。

二氧化氮

圖 18a：2025年二氧化氮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可吸入懸浮粒子 及 微細懸浮粒子

圖 18b：2025年可吸入懸浮粒子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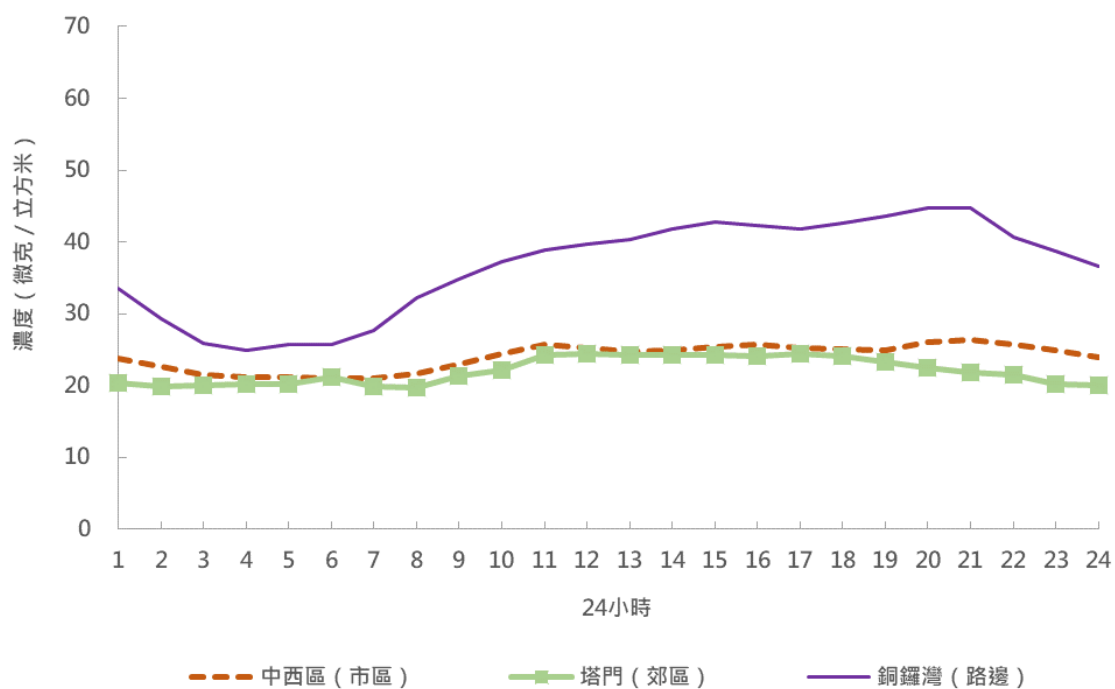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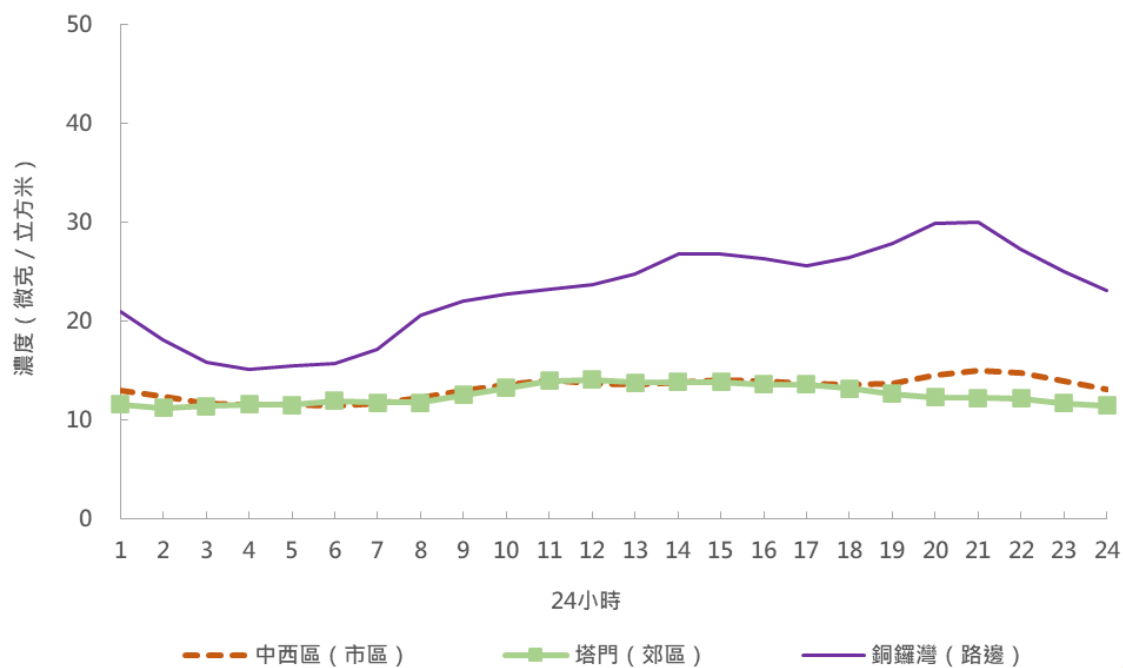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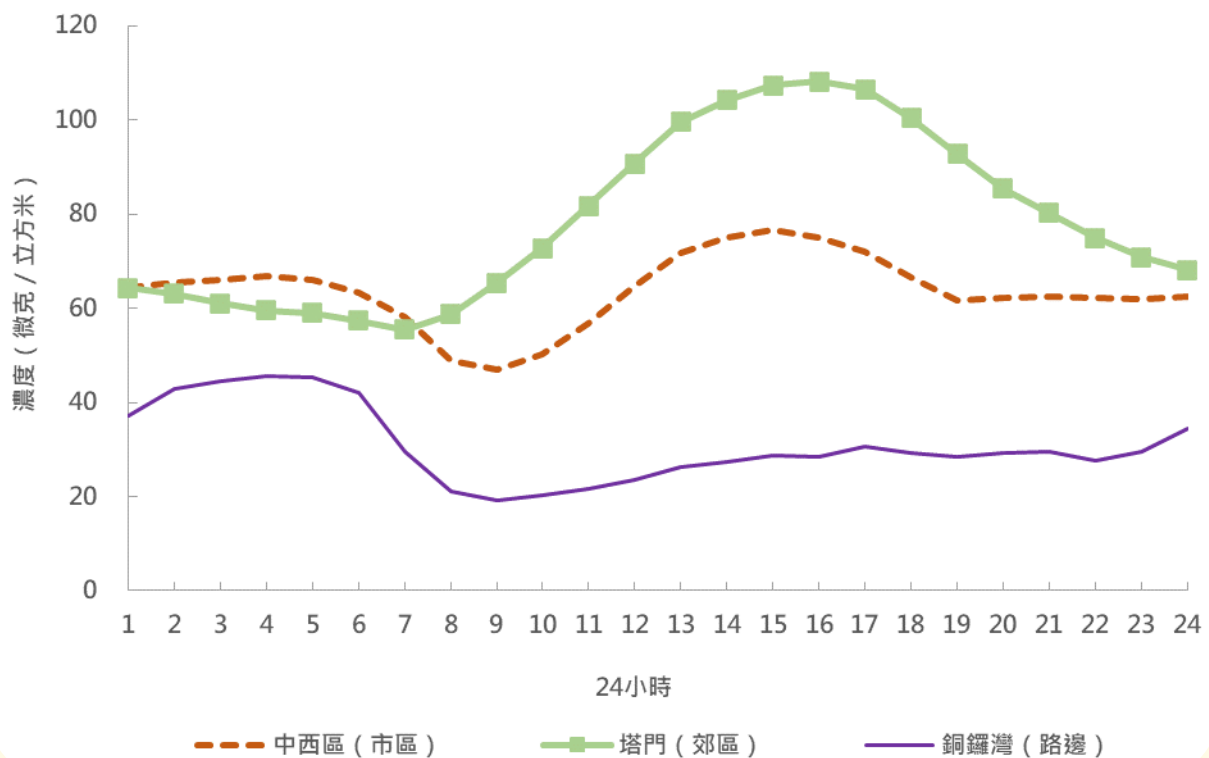
圖 18c：2025年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臭氧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與二氧化氮、可吸入懸浮粒子和微細懸浮粒子的模式不同。臭氧由前驅污染物（主要包括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在陽光照射產生光化學反應而形成。在遠離市中心的地方，大氣臭氧濃度於正午前開始增加；至下午，前驅污染物積聚加上陽光猛烈，大氣臭氧濃度達到最高水平。市區和路邊則往往於繁忙時間錄得最低臭氧濃度，這是因為在繁忙時間內，大量從車輛排放的一氧化氮在大氣中迅速把臭氧消耗。基於上述車輛排放一氧化氮消耗臭氧的原故，路邊監測站錄得的臭氧濃度明顯較一般監測站為低。

臭氧

圖 18d：2025年臭氧水平的晝夜變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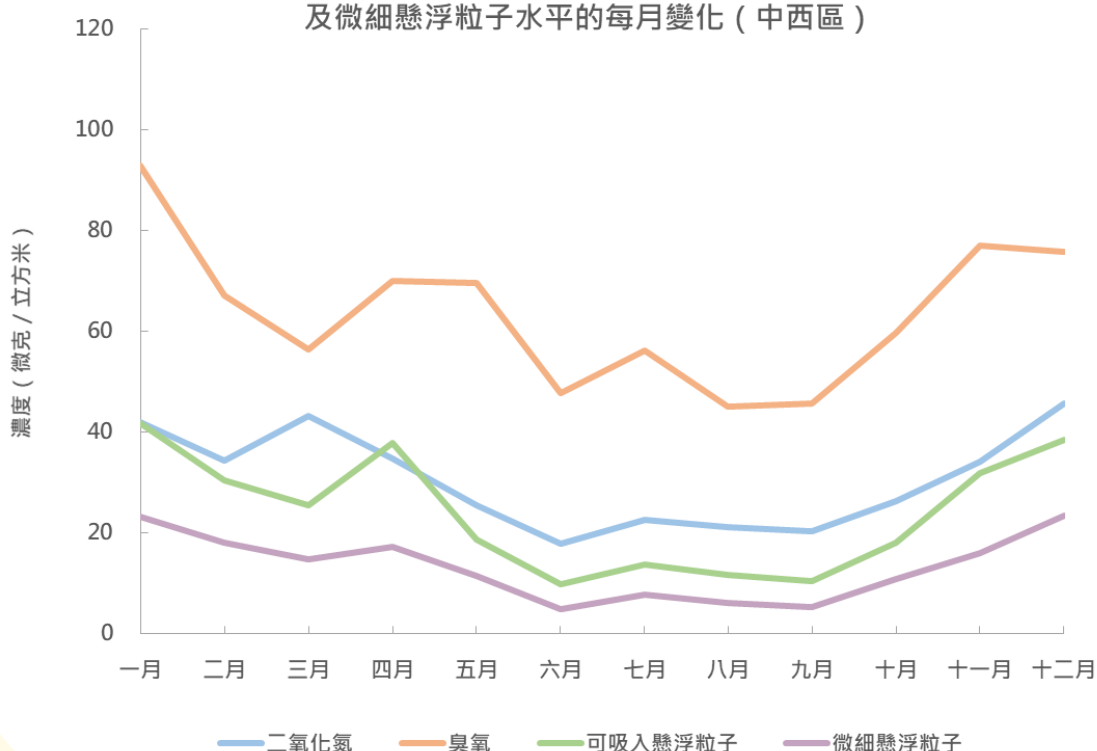


空氣污染物水平的每月變化

二氧化氮、可吸入懸浮粒子和微細懸浮粒子在夏季的濃度一般較為低，其中涉及多項因素。夏天氣溫較高，混合層高度因而提升，有助空氣污染物消散；夏天的雨水亦有助清除污染物。此外，夏天所吹的西南季候風也為本港補充較潔淨的海洋氣流。

臭氧最高的月平均濃度通常於秋冬季錄得，因期間出現較多有利於光化學反應的天氣條件(如太陽輻射強、雨量少、有利風向等)，故此產生較多臭氧。

圖 19：2025年二氧化氮、臭氧、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水平的每月變化（中西區）



附錄 A

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及運作概況

A1. 網絡的運作

環保署的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負責空氣質素監測網絡的運作。2025 年，該網絡由 18 個空氣質素監測站組成。表 A1 詳列網絡各監測站點的資料。

為提供人口稠密地區具代表性的空氣質素數據，環保署參考美國環境保護局的指引，並實際考慮香港高樓大廈林立的獨特情況，小心選定 18 個監測站的位置。



圖 A1：荃灣空氣質素監測站

表 A1：空氣質素監測站的地點資料

監測站	地址	地區類別	採樣高度		開始運作日期
			香港基準以上	地面以上	
中西區	西營盤社區綜合大樓	市區：	82米	16米	1983年 11月 ^[1]
	西營盤高街 2號	住宅 / 商業混合發展區		(5樓)	
南區	香港仔網球及壁球中心	市區：	22米	18米	2020年 7月
	香港仔海傍道 1 號	住宅 / 商業 / 工業混合發展區		(2樓)	
東區	西灣河消防局	市區：	28米	15米	1999年 1月
	西灣河惠亨街20號	住宅區		(4樓)	
觀塘	觀塘警署	市區：	23米	14.7米	1983年 7月 ^[2]
	觀塘鯉魚門道9號	住宅 / 商業 / 工業混合發展區		(2樓)	
深水埗	深水埗警署	市區：	21米	17米	1984年 7月
	深水埗欽州街37號A	住宅 / 商業混合發展區		(4樓)	
葵涌	葵涌警署	市區：	19米	13米	1988年 7月 ^[3]
	葵涌葵涌道999號	住宅 / 商業 / 工業混合發展區		(2樓)	
荃灣	雅麗珊社區中心	市區：	21米	17米	1988年 8月
	荃灣大河道60號	住宅 / 商業 / 工業混合發展區		(4樓)	
將軍澳	將軍澳體育館	市區：	23米	16米	2016年 3月
	西貢將軍澳運隆路9號	住宅區		(2樓)	
元朗	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	新市鎮：	31米	25米	1995年 7月
	元朗青山公路269號	住宅區		(6樓)	
屯門	屯門公共圖書館	新市鎮：	31米	27米	2013年 12月
	屯門屯喜路 1號	住宅區		(4樓)	
東涌	東涌健康中心	新市鎮：	34.5米	27.5米	1999年 4月
	東涌富東街 6號	住宅區		(4樓)	
大埔	大埔政府合署	新市鎮：	31米	28米	1999年 2月 ^[4]
	大埔汀角道 1號	住宅區		(6樓)	
沙田	沙田官立中學	新市鎮：	31米	25米	1991年 7月
	沙田大圍文禮路11-17號	住宅區		(6樓)	
北區	保榮路體育館	新市鎮：	33米	23米	2020年 7月
	上水百和路19 號	住宅區		(3樓)	
塔門	塔門警崗	背景： 郊區	26米	11米 (3樓)	1998年 4月
銅鑼灣	銅鑼灣怡和街1號	市區路邊： 四周高樓林立的商業 / 住宅混合發展區	6.5米 ^[5] / 7米 ^[6]	3米 ^[5] / 3.5米 ^[6]	1998年 1月
中環	中環德輔道中與遮打道交界	市區路邊： 四周高樓林立的繁忙商業 / 金融區	8.5米	4.5米	1998年 10月
旺角	旺角彌敦道與荔枝角道交界	市區路邊： 四周高樓林立的商業 / 住宅混合發展區	8.5米 ^[5] / 10.9米 ^[6]	3米 ^[5] / 5.4米 ^[6]	1991年 4月 ^[7]

註：

- [1] 中西區監測站於 2009 年 10 月遷往現址
- [2] 觀塘監測站於 2020 年 3 月遷往現址
- [3] 葵涌監測站於 1999 年 1 月遷往現址
- [4] 大埔監測站於 2006 年 2 月遷往現址
- [5] 氣態污染物採樣高度
- [6] 粒子採樣高度
- [7] 旺角監測站於 2001 年 1 月遷往現址



圖 A2：空氣質素監測站的空氣污染物測量儀器。

每個監測站監測的參數種類及用以測定空氣污染物的儀器一覽表，分別撮錄於表 A2 和表 A3。一般而言，監測站透過自動分析儀連續量度氣態污染物、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的濃度，並定期使用人手操作的高流量採樣器採集以重量法測定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濃度。樣本在隨後的元素成份分析中，交由政府化驗所使用電感耦合等離子體原子發射光譜法量度鉛的濃度。此外，每個監測站亦會按需要持續量度溫度、太陽輻射量、風速及風向的氣象參數。

表 A2 : 2025 年各空氣質素監測站的監測參數

監測站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一氧化氮	二氧化氮	一氧化碳	臭氧	微細懸浮粒子	可吸入懸浮粒子		氣象 ^[3]
								連續 ^[1]	高流量 ^[2]	
一般監測站	中西區	✓	✓	✓	✓	✓	✓	✓	✓	✓
	南區	✓	✓	✓	✓	✓	✓	✓	✓	✓
	東區	✓			✓	✓	✓	✓		✓
	觀塘	✓	✓	✓	✓	✓	✓	✓	✓	✓
	深水埗	✓	✓	✓	✓	✓	✓	✓	✓	✓
	葵涌	✓	✓	✓	✓	✓	✓	✓	✓	✓
	荃灣	✓	✓	✓	✓	✓	✓	✓	✓	✓
	將軍澳	✓	✓	✓	✓	✓	✓	✓	✓	✓
	元朗	✓	✓	✓	✓	✓	✓	✓	✓	✓
	屯門	✓	✓	✓	✓	✓	✓	✓	✓	✓
	東涌	✓	✓	✓	✓	✓	✓	✓	✓	✓
	大埔	✓	✓	✓	✓	✓	✓	✓		✓
	沙田	✓	✓	✓	✓	✓	✓	✓		✓
	北區	✓	✓	✓	✓	✓	✓	✓		✓
	塔門	✓	✓	✓	✓	✓	✓	✓		✓
路邊監測站	銅鑼灣	✓	✓	✓	✓	✓	✓	✓		
	中環	✓	✓	✓	✓	✓	✓	✓		✓
	旺角	✓	✓	✓	✓	✓	✓	✓	✓	✓

註：

- [1] 「連續」指連續監測
 [2] 「高流量」指高流量採樣法
 [3] 「氣象」指氣象參數，包括溫度、風速和風向等

表 A3 : 測定空氣污染物濃度的儀器一覽表

污染物	測定方法	儀器的商業型號
二氧化硫	紫外光熒光法	API T100, API T100U
一氧化氮、二氧化氮、氮氧化物	化學發光法	API 200A, API T200
臭氧	紫外光吸收法	API 400A, API T400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	光學微分光譜吸收法	Opsis AR 500 System
一氧化碳	非分散紅外光吸收法 連同氣體過濾對比法	API T300, API T300U
可吸入懸浮粒子	a) 重量法 b) 振動微量天平 c) β射線衰減法	Tisch PM10+, Thermo Scientific TEOM 1405-DF T-API 602 Beta Plus, Met One BAM 1020
微細懸浮粒子	a) 振動微量天平 b) β射線衰減法	Thermo Scientific TEOM 1405-DF, T-API 602 Beta Plus, Met One BAM1020

濕沉降物和乾沉降物樣本由 3 個監測站收集，分別是中西區、觀塘及元朗監測站。所有濕樣本和乾樣本的量度參數包括：濾液中的導電率、酸鹼度、鈉離子、鉀離子、銨離子、三氧化氮離子、四氧化硫離子、氯離子、氟離子、鈣離子、鎂離子、甲酸鹽及醋酸鹽。

A2. 數據處理及發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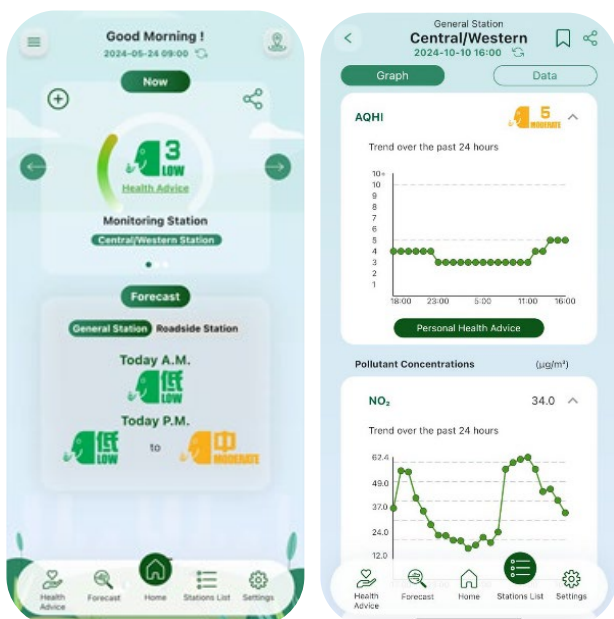
在每個空氣質素監測站，由連續分析儀及氣象儀器輸出的信號會先存入數據記錄儀，然後經專用寬頻數據線傳送到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的數據處理組作進一步處理。數據處理單位遵循質量管理政策，以確保空氣質素監測數據能夠及時處理，並符合標準操作程序中的質量要求。經查核及確認後^{A2}，監測數據會按下列方式向公眾發布：

實時空氣質素監測數據

- 每小時通報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AQHI)
- 每小時通報二氧化硫 (SO₂)、二氧化氮 (NO₂)、一氧化碳 (CO)、臭氧 (O₃)、可吸入懸浮粒子 (PM₁₀) 及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的濃度

過去空氣質素監測數據

- 過去 24 小時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及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臭氧、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的濃度
- 每月發布空氣質素健康指數摘要
- 環境保護互動中心 (EPIC) 每月更新經驗證的空氣質素監測數據，以供公眾查閱 (https://www.epd.gov.hk/epd/epic/tc_chi/epichome.html)
- 在《香港空氣質素》年報和《香港環境保護》年刊中報告監測數據
- 按個別要求為市民、學術界人士和環境顧問提供空氣質素資料，供進行研究及空氣質素評估工作



公布及預測空氣質素健康指數，有助市民（特別是容易受空氣污染影響的人士，例如老人、兒童及患有心臟病或呼吸系統毛病者）按需要考慮採取預防措施。監測結果亦有助制訂空氣質素管理計劃及評估目前空氣污染管制計劃的成效。

圖 A3：數據處理單位透過多個平台，包括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網站和應用程式，為公眾提供及時的空氣質素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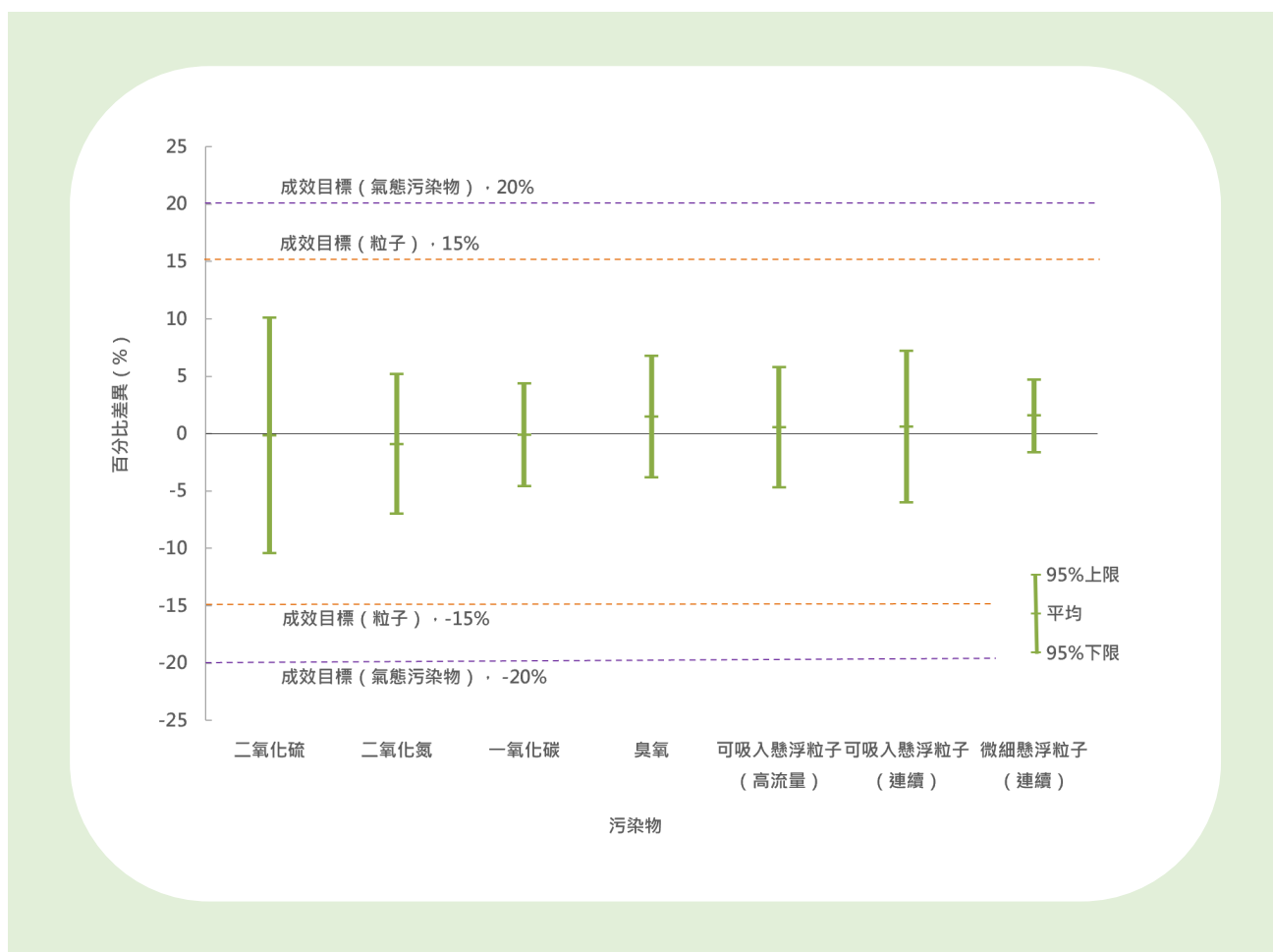
^{A2} 實時及過去 24 小時的空氣質素數據在初步有限度驗證後發布

A3. 質量控制及保證

為確保在空氣質素監測站所記錄的空氣質素數據準確可靠，自 1995 年以來，空氣質素監測網絡已根據《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HOKLAS) 獲得主要空氣污染物測量的認證，並根據《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和 ISO/IEC 17025 的準則設立了一套質量管理系統，通過 (1) 執行標準操作程序中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措施；(2) 定期召開監測網絡管理會議；以及 (3) 定期進行審核和評估，以確保由監測站錄得的空氣質素監測結果具有高度的準確度、精確度和完整性。

監測網絡的準確度按成效審核方式評估。準確度指與真實值之間的誤差。粒子 (可吸入懸浮粒子及微細懸浮粒子) 和氣態污染物準確度的成效目標應分別在 $\pm 15\%$ 及 $\pm 20\%$ 以內。2025 年，環保署對監測站的分析儀及採樣器進行了 461 次審核檢查。如圖 A4 所示，根據 95% 機率限值，監測網絡的氣態污染物準確度介乎 -10.4% 至 10.1% ，而粒子的準確度則介乎 -6.0% 至 7.2% ^{A3}，全屬相關成效目標以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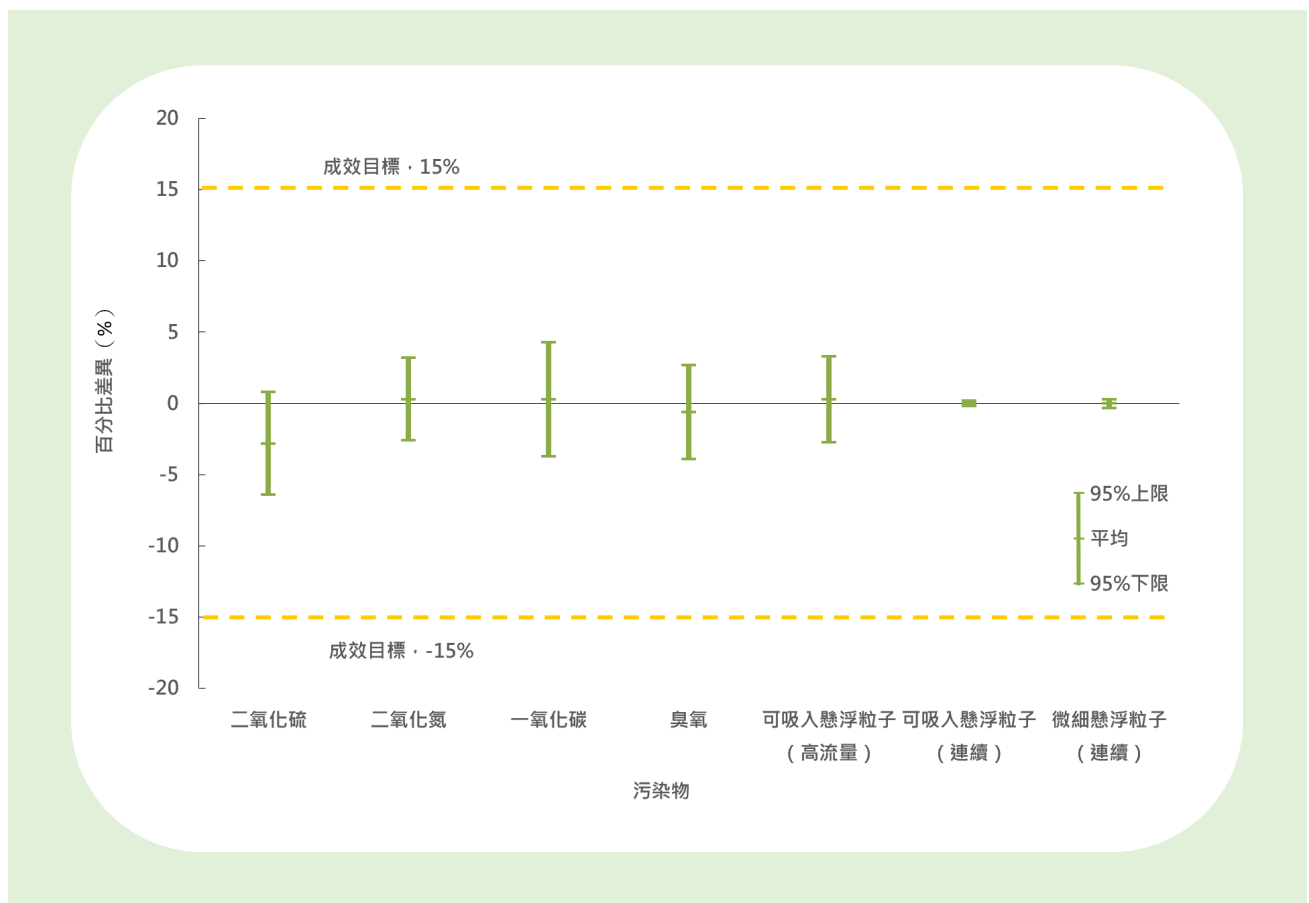
圖 A4 : 2025 年空氣質素監測網絡的準確度



^{A3} 僅源自粒子儀器顯示流量的準確性

監測網絡的精確度以精確度檢查的測定結果作評估。精確度指可重複性或重複檢測結果之間的一致性。2025 年，環保署對分析儀及採樣器進行了 3512 次精確度檢查。如圖 A5 所示，根據 95% 機率限值，監測網絡的精確度介乎 -6.4% 至 4.3% 之間，符合 $\pm 15\%$ 的成效目標。

圖 A5：2025 年空氣質素監測網絡的精確度



A4. 毒性空氣污染物的監測工作

自 1997 年 7 月起，環保署於荃灣及中西區監測站增設專門監測設施，以定期測量本港毒性空氣污染物 (TAPs) 的水平。受監測的毒性空氣污染物大致可分為揮發性有機化合物、二噁英 (包括多氯二苯並對二噁英及多氯二苯並呋喃)、羰基化合物、多環芳烴 (PAHs) 及六價鉻。有關各類毒性空氣污染物的採樣及分析方法，詳列於表 A4。這些方法都有嚴格的質量保證 / 控制準則，確保數據質素。毒性空氣污染物的樣本交由政府化驗所分析。

在各類毒性空氣污染物中，其中八種對健康影響較大的及其的 2025 年全年平均值列於附錄 C 的表 C6。

表 A4：毒性空氣污染物的採樣及分析方法

類別	目標污染物	採樣及分析方法	採樣儀器	樣本收集容器	採樣時間表	採樣期
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苯	美國環境保護局方法TO-14A	Xontech 910A / RM 910A / ATEC 2200	不銹鋼採樣罐	每月兩次	24 小時
	全氯乙烯					
	1,3-丁二烯					
羰基化合物	甲醛	美國環境保護局方法TO-11A	ATEC 2200	DNPH塗面Sep-Pak 蕊筒 cartridge	每月一次	24 小時
多環芳烴	苯並[a]芘	美國環境保護局方法TO-13	Tisch TE-1000	石英纖維濾紙及聚氨酯發泡膠 / XAD-2 吸附劑	每月一次	24 小時
二噁英	多氯二苯並二噁英 (PCDDs)	美國環境保護局方法TO-9A	Tisch TE-1000	石英纖維濾紙及聚氨酯發泡膠	每月一次	24 小時
	多氯二苯並呋喃 (PCDFs)					
六價鉻	六價鉻	加州空氣資源部 (CARB) 方法SOP MLD 039	Xontech 924	碳酸氫鹽浸漬過的濾紙	每月一次	24 小時

附錄 B

空氣質素指標

政府在《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條例》)(第 311 章)列明香港空氣質素指標，達標情況用於衡量本港各區空氣質素狀況。空氣質素指標是指《條例》第 7A 條及《條例》附表 5 所訂明的七種主要空氣污染物的 15 項短期和長期濃度指標。為不斷提升空氣質素，加強保障市民健康，政府根據《條例》開展每五年最少進行一次的空氣質素指標檢討。現行指標(列於表 B1)由 2025 年 4 月 11 日開始生效，以世界衛生組織(世衛)於 2021 年 9 月發布的《世衛組織全球空氣質量指南》(「世衛《指南》」)的中期目標和最終指標為基準，收緊了五個空氣質素指標及加入三個世衛《指南》中新增的指標。更新後的 15 項空氣質素指標中有七項訂於世衛《指南》最嚴格的水平。

表 B1：現行香港空氣質素指標

污染物	平均時間	濃度限值 ^[1] (微克 / 立方米)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二氧化硫 (SO ₂)	10分鐘	500*	3
	24小時	40*	3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 ₁₀)	24小時	75	9
	1年	30	不適用
微細懸浮粒子 (PM _{2.5})	24小時	37.5	18
	1年	15	不適用
二氧化氮 (NO ₂)	1小時	200*	18
	24小時	120	9
	1年	40	不適用
臭氧 (O ₃)	8小時	160	9
	高峰季節	100	不適用
一氧化碳 (CO)	1小時	30 000*	0
	8小時	10 000*	0
	24小時	4 000*	0
鉛 (Pb)	1年	0.5*	不適用

註：

[1]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和一氧化碳等氣體空氣污染物的濃度，均須以 293 開爾文為參考溫度及 101.325 千帕斯卡為參考壓力而予以調整。

[2]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更新的香港空氣質素指標濃度限值及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3] 就世衛《指南》新增指標而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增定的香港空氣質素指標。

[4] * 世衛《指南》中建議的最終指標。其中，世衛《指南》建議的一氧化碳 (1 小時) 最終指標為 35 000 微克 / 立方米。

表 B2 : 2025 年收緊的香港空氣質素指標

污染物	平均時間	世衛《指南》(微克／立方米)					香港空氣質素指標所容許的每年超標次數
		IT-1	IT-2	IT-3	IT-4	最終指標	
二氧化硫 (SO ₂)	10分鐘	—				500	3
	24小時	125	50	—		40	3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 ₁₀)	24小時	150	100	75	50	45	9
	1年	70	50	30	20	15	不適用
微細懸浮粒子 (PM _{2.5})	24小時	75	50	37.5	25	15	35 → 18
	1年	35	25	15	10	5	不適用
二氧化氮 (NO ₂)	1小時	—				200	18
	24小時*	120	50	—		25	9
	1年	40	30	20	—	10	不適用
臭氧(O ₃)	8小時	160	120	—		100	9
	高峰季節*	100	70	—		60	不適用
一氧化碳 (CO)	1小時	—				30 000#	0
	8小時	—				10 000	0
	24小時*	7 000	—		4 000		0
鉛(Pb)	1年	—				0.5	不適用

註：

[1]  舊香港空氣質素指標濃度限值及容許超出現值次數。

[2]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更新的香港空氣質素指標。

[3] * 新增的香港空氣質素指標。

附錄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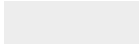
2025 年空氣質素統計概要

表目錄

表 C1	2025 年短期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表 C2	2025 年臭氧高峰季節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表 C3	2025 年空氣污染物的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表 C4	2025 年空氣污染物的小時統計數據
表 C5	2025 年濕沉降物及乾沉降物總量
表 C6	2025 年大氣中毒性空氣污染物的水平

註：

[1] 在本報告中，氣體空氣污染物的濃度均調整至 293 開爾文的參考溫度和 101.325 千帕斯卡的參考壓力。至於懸浮粒子的濃度，則為監測期間在實時溫度和大氣壓力下量度的濃度。

[2]  濃度超過相應的空氣質素指標限值

[3]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表 C1：2025 年短期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二氧化硫 (SO₂) 10分鐘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500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3)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 10 分鐘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四高
中西區	沒有	64
南區	沒有	45
東區	沒有	25
觀塘	沒有	15
深水埗	沒有	42
葵涌	沒有	39
荃灣	沒有	29
將軍澳	沒有	18
元朗	沒有	22
屯門	沒有	36
東涌	沒有	24
大埔	沒有	16
沙田	沒有	28
北區	沒有	39
塔門	沒有	22
銅鑼灣	沒有	24
中環	沒有	21
旺角	沒有	35

二氧化硫 (SO₂) 24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40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3)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24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四高
中西區	沒有	9
南區	沒有	10
東區	沒有	4
觀塘	沒有	5
深水埗	沒有	12
葵涌	沒有	10
荃灣	沒有	6
將軍澳	沒有	7
元朗	沒有	5
屯門	沒有	10
東涌	沒有	6
大埔	沒有	8
沙田	沒有	7
北區	沒有	5
塔門	沒有	5
銅鑼灣	沒有	9
中環	沒有	8
旺角	沒有	9

一氧化碳 (CO) 1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30 毫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0)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1小時平均濃度 (毫克 / 立方米)
		最高
南區	沒有	1.0
荃灣	沒有	1.4
將軍澳	沒有	1.1
元朗	沒有	2.0
屯門	沒有	1.6
東涌	沒有	1.2
北區	沒有	1.7
塔門	沒有	0.8
銅鑼灣	沒有	1.8
中環	沒有	1.7
旺角	沒有	1.5

一氧化碳 (CO) 8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10 毫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0)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每日最高8小時平均濃度 (毫克 / 立方米)
		最高
南區	沒有	0.8
荃灣	沒有	1.3
將軍澳	沒有	0.9
元朗	沒有	1.5
屯門	沒有	1.2
東涌	沒有	1.2
北區	沒有	1.2
塔門	沒有	0.8
銅鑼灣	沒有	1.4
中環	沒有	1.3
旺角	沒有	1.2

一氧化碳 (CO) 24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4 毫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0)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24小時平均濃度 (毫克 / 立方米)
		最高
南區	沒有	0.7
荃灣	沒有	1.0
將軍澳	沒有	0.7
元朗	沒有	1.4
屯門	沒有	1.1
東涌	沒有	1.1
北區	沒有	1.0
塔門	沒有	0.7
銅鑼灣	沒有	1.2
中環	沒有	0.9
旺角	沒有	1.1

表 C1 (續) : 2025 年短期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二氧化氮 (NO₂) 1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200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18)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1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十九高
中西區	沒有	150
南區	沒有	109
東區	沒有	113
觀塘	沒有	157
深水埗	沒有	173
葵涌	沒有	178
荃灣	沒有	140
將軍澳	沒有	118
元朗	沒有	134
屯門	沒有	171
東涌	沒有	124
大埔	沒有	113
沙田	沒有	131
北區	沒有	131
塔門	沒有	43
銅鑼灣	沒有	192
中環	沒有	187
旺角	沒有	194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₁₀) 24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75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9)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24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十高
中西區	沒有	60
南區	沒有	53
東區	沒有	57
觀塘	沒有	57
深水埗	沒有	59
葵涌	沒有	63
荃灣	沒有	58
將軍澳	沒有	64
元朗	沒有	63
屯門	有	84
東涌	沒有	61
大埔	沒有	57
沙田	沒有	50
北區	沒有	62
塔門	沒有	58
銅鑼灣	沒有	68
中環	沒有	67
旺角	沒有	57

二氧化氮 (NO₂) 24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120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9)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24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十高
中西區	沒有	73
南區	沒有	52
東區	沒有	54
觀塘	沒有	84
深水埗	沒有	88
葵涌	沒有	91
荃灣	沒有	76
將軍澳	沒有	48
元朗	沒有	72
屯門	沒有	91
東涌	沒有	61
大埔	沒有	59
沙田	沒有	66
北區	沒有	64
塔門	沒有	18
銅鑼灣	沒有	116
中環	沒有	120
旺角	有	121

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24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37.5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 18)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限值次數	最高24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十九高
中西區	沒有	29.6
南區	沒有	28.0
東區	沒有	29.0
觀塘	沒有	28.8
深水埗	沒有	30.2
葵涌	沒有	31.7
荃灣	沒有	31.5
將軍澳	沒有	27.8
元朗	沒有	37.1
屯門	有	40.2
東涌	沒有	36.4
大埔	沒有	32.1
沙田	沒有	28.0
北區	沒有	29.2
塔門	沒有	27.3
銅鑼灣	有	38.6
中環	有	39.0
旺角	沒有	32.4

表 C1 (續) : 2025 年短期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臭氧 (O₃) 8小時空氣質素指標

(限值 = 160 微克 / 立方米 ; 容許超出現值次數 = 9)

監測站	超出空氣質素指標 容許超出現值次數	最高的每日最高8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第十高
中西區	沒有	153
南區	沒有	160
東區	沒有	160
觀塘	沒有	136
深水埗	沒有	129
葵涌	沒有	126
荃灣	沒有	121
將軍澳	有	168
元朗	沒有	141
屯門	沒有	146
東涌	沒有	160
大埔	有	169
沙田	有	164
北區	沒有	156
塔門	有	186
銅鑼灣	沒有	107
中環	沒有	100
旺角	沒有	105

表 C2 : 2025 年臭氧高峰季節空氣質素指標的達標情況

臭氧 (O₃) 高峰季節空氣質素指標

(高峰季節空氣質素指標 = 100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高峰季節
中西區	95	95	88	82	77	74	71	72	79	81	85	89	95
南區	103	102	93	87	81	78	75	78	87	91	97	101	103
東區	99	100	93	88	83	78	75	75	81	83	88	93	100
觀塘	84	84	75	68	62	58	55	56	64	68	73	79	84
深水埗	78	78	71	68	63	61	59	60	66	68	71	74	78
葵涌	78	78	70	62	55	52	51	52	60	64	70	74	78
荃灣	71	71	65	61	57	54	54	55	61	62	66	69	71
將軍澳	110	109	100	92	86	81	79	82	92	98	104	111	111
元朗	84	84	75	72	67	64	62	63	71	73	77	81	84
屯門	81	82	76	73	71	71	71	72	79	80	84	87	87
東涌	94	95	89	88	83	80	77	73	73	69	67	65	95
大埔	105	107	100	94	87	80	75	73	81	84	89	96	107
沙田	104	104	96	89	84	80	78	80	88	93	98	104	104
北區	96	98	91	88	83	79	76	77	85	87	93	99	99
塔門	120	120	111	105	99	95	92	95	104	108	113	119	120
銅鑼灣	56	56	51	46	42	40	37	38	42	46	49	53	56
中環	57	57	53	48	44	42	40	39	44	47	51	55	57
旺角	54	59	55	49	46	44	43	45	51	54	57	61	61

表 C3：2025 年空氣污染物的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二氧化硫 (SO₂)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4	2	3	3	5	5	4	5	6	3	5	4	4
南區	7	6	5	5	5	5	7	7	4	4	4	4	5
東區	3	1	1	2	2	1	2	2	2	2	3	2	2
觀塘	2	1	1	2	2	2	3	3	3	3	2	3	2
深水埗	7	6	4	5	6	5	7	7	7	5	5	5	6
葵涌	4	2	4	3	3	4	6	6	5	2	2	3	4
荃灣	2	2	3	3	3	2	1	1	2	2	2	3	2
將軍澳	5	4	5	5	6	6	5	5	5	6	6	5	5
元朗	2	1	2	2	2	1	1	1	2	2	3	2	2
屯門	8	6	6	6	7	8	5	4	2	3	6	6	6
東涌	3	2	2	4	4	2	1	1	1	1	1	2	2
大埔	3	2	3	3	3	2	3	5	4	5	6	4	4
沙田	2	2	4	3	4	5	3	2	2	3	3	3	3
北區	3	2	5	2	1	1	2	2	3	3	4	3	3
塔門	3	1	2	3	3	1	1	1	1	1	1	1	2
銅鑼灣	5	3	4	4	5	4	5	5	5	5	6	5	5
中環	4	4	5	3	2	2	5	5	5	5	6	5	4
旺角	3	2	3	3	3	3	3	3	3	3	5	7	4

氮氧化物 (NO_x)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48	47	65	47	31	23	29	31	30	33	41	53	40
南區	35	36	44	39	29	22	31	26	22	24	29	36	31
觀塘	64	62	72	69	56	61	71	61	56	49	59	69	62
深水埗	69	64	72	67	51	49	63	55	49	46	51	72	59
葵涌	77	71	91	87	63	69	86	76	68	53	64	87	74
荃灣	64	63	76	65	48	47	54	45	42	38	47	62	54
將軍澳	29	21	36	35	25	26	32	29	23	18	20	30	27
元朗	61	49	60	52	41	39	48	44	48	39	48	71	50
屯門	81	64	72	60	40	38	44	41	41	47	64	84	56
東涌	48	49	54	38	25	21	29	27	30	29	34	42	35
大埔	48	31	40	38	30	32	33	31	29	31	42	49	36
沙田	44	27	44	39	27	27	39	33	32	29	38	53	36
北區	57	34	48	40	33	33	37	42	39	36	49	66	43
塔門	14	11	14	11	7	5	12	14	7	9	10	13	11
銅鑼灣	204	184	211	192	168	173	195	176	173	170	191	204	187
中環	152	135	162	140	116	113	137	133	126	138	178	179	143
旺角	125	116	134	135	123	130	156	133	123	112	112	140	129

二氧化氮 (NO₂)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全年空氣質素指標 = 40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42	34	43	35	26	18	23	21	20	26	34	46	31
南區	30	26	30	28	21	16	26	18	15	19	26	30	24
東區	38	35	38	35	29	21	26	22	23	26	31	39	30
觀塘	52	43	51	48	39	35	48	36	34	34	45	52	43
深水埗	56	46	52	48	37	31	44	34	30	33	43	57	43
葵涌	58	44	54	52	39	36	52	40	34	34	46	58	46
荃灣	51	43	46	46	35	31	40	30	27	30	40	51	39
將軍澳	27	18	30	28	19	18	20	20	16	14	19	26	21
元朗	49	38	43	38	30	25	34	28	28	29	39	50	36
屯門	63	49	52	46	32	27	34	28	28	34	51	63	42
東涌	42	37	40	30	20	16	24	19	21	24	29	34	28
大埔	41	26	31	29	23	22	26	22	21	25	36	40	29
沙田	38	24	37	32	22	20	31	24	21	23	33	43	29
北區	45	28	35	30	24	22	27	25	24	26	39	46	31
塔門	13	9	12	9	6	4	8	7	4	6	9	12	8
銅鑼灣	88	69	72	70	62	50	64	49	48	59	74	80	65
中環	81	61	71	65	55	42	58	49	47	61	83	83	63
旺角	78	63	71	69	61	53	70	54	50	54	68	82	64

一氧化碳 (CO)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毫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南區	0.5	0.6	0.4	0.4	0.3	0.2	0.4	0.4	0.5	0.3	0.5	0.5	0.4
荃灣	0.7	0.8	0.7	0.7	0.5	0.3	0.4	0.5	0.6	0.6	0.5	0.5	0.6
將軍澳	0.5	0.5	0.4	0.2	0.3	0.2	0.3	0.2	0.1	0.3	0.4	0.4	0.3
元朗	0.9	0.9	1.0	1.0	0.9	0.9	0.9	0.9	0.9	0.9	0.9	1.1	0.9
屯門	0.8	0.8	0.7	0.5	0.6	0.5	0.6	0.6	0.6	0.6	0.6	0.6	0.6
東涌	0.7	0.8	0.7	0.3	0.4	0.4	0.5	0.3	0.6	0.5	0.7	0.8	0.6
北區	0.7	0.7	0.5	0.4	0.3	0.3	0.4	0.4	0.4	0.4	0.4	0.6	0.5
塔門	0.4	0.4	0.4	0.3	0.4	0.4	0.4	0.3	0.5	0.4	0.5	0.4	0.4
銅鑼灣	0.8	0.6	0.7	0.6	0.6	0.4	0.4	0.4	0.4	0.5	0.6	0.6	0.5
中環	0.6	0.6	0.6	0.6	0.5	0.5	0.6	0.6	0.5	0.4	0.5	0.5	0.5
旺角	0.5	0.5	0.5	0.4	0.4	0.3	0.4	0.4	0.4	0.4	0.5	0.7	0.4

表 C3 (續) : 2025 年空氣污染物的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臭氧 (O₃)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93	67	56	70	70	48	56	45	46	60	77	76	64
南區	103	78	66	72	69	46	57	44	54	65	86	86	69
東區	96	73	68	77	76	50	62	47	48	63	79	78	68
觀塘	78	59	48	57	57	29	39	29	32	49	64	61	50
深水埗	73	55	47	54	58	34	42	33	36	52	69	61	51
葵涌	72	56	44	49	53	25	32	25	28	49	62	58	46
荃灣	66	49	42	46	52	30	38	28	30	48	61	53	45
將軍澳	102	83	66	74	73	47	57	45	50	71	89	89	71
元朗	72	54	44	55	55	30	45	27	32	48	59	51	48
屯門	66	52	44	53	62	39	50	37	47	58	67	60	53
東涌	82	61	58	69	73	54	63	43	46	59	54	44	59
大埔	87	82	73	80	79	40	52	38	40	53	64	66	63
沙田	88	76	59	68	72	45	54	42	44	65	78	72	64
北區	81	70	57	66	68	42	57	38	41	60	69	66	60
塔門	113	89	76	84	85	55	67	54	57	77	95	94	79
銅鑼灣	47	34	27	34	33	22	25	23	24	30	37	36	31
中環	48	38	28	37	37	19	29	24	25	33	37	41	33
旺角	54	38	33	40	40	23	30	27	30	42	54	48	38

可吸入懸浮粒子 (PM₁₀)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全年空氣質素指標 = 30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42	31	26	38	19	10	14	12	10	18	32	39	24
南區	36	28	24	39	18	11	18	14	11	18	28	32	23
東區	40	30	23	40	20	11	15	13	11	18	30	36	24
觀塘	40	29	23	42	22	13	17	14	12	18	30	36	25
深水埗	40	30	25	40	21	11	17	14	11	19	30	38	25
葵涌	40	29	23	45	21	13	18	15	12	19	29	39	25
荃灣	37	28	21	39	17	10	15	11	9	16	25	32	22
將軍澳	41	29	27	54	27	15	17	15	13	20	31	37	27
元朗	42	30	25	39	20	10	18	13	12	22	34	44	26
屯門	58	40	33	62	26	17	22	19	16	28	47	55	35
東涌	41	29	21	40	17	10	15	11	9	19	32	39	24
大埔	41	29	23	41	20	11	17	13	11	19	30	38	24
沙田	36	24	19	36	15	7	13	9	8	16	26	32	20
北區	46	31	26	53	23	15	21	17	15	22	32	36	28
塔門	42	28	19	36	18	10	15	12	10	17	27	31	22
銅鑼灣	52	43	35	52	34	24	29	27	24	31	40	47	37
中環	46	38	31	47	28	20	24	23	21	29	40	51	33
旺角	40	33	27	44	22	14	18	16	13	20	33	41	27

微細懸浮粒子 (PM_{2.5}) 每月及全年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全年空氣質素指標 = 15 微克 / 立方米)

監測站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全年
中西區	23.3	18.1	14.9	17.3	11.4	5.0	7.9	6.2	5.3	10.8	16.1	23.5	13.3
南區	20.5	17.9	16.9	17.1	11.6	5.7	10.1	7.1	5.8	11.4	15.8	20.4	13.4
東區	23.4	18.5	14.4	18.4	12.3	6.0	9.3	6.9	5.7	11.1	16.1	22.0	13.7
觀塘	23.0	17.2	13.8	18.0	13.1	7.0	10.5	7.7	6.6	11.7	16.4	22.8	14.0
深水埗	23.8	19.7	15.7	18.0	13.4	7.3	10.8	8.2	7.0	12.8	17.7	25.1	15.0
葵涌	25.4	19.3	14.8	20.3	13.7	7.6	11.7	8.6	7.2	12.6	17.3	24.5	15.2
荃灣	24.6	19.5	14.9	19.4	12.2	6.4	10.3	7.4	6.4	12.0	16.4	22.9	14.4
將軍澳	21.7	17.7	13.6	21.3	13.0	7.2	10.5	7.5	7.4	11.8	16.1	21.1	14.1
元朗	27.4	20.5	16.3	19.2	13.6	6.3	11.4	8.0	7.7	14.8	20.1	30.2	16.3
屯門	33.1	23.7	19.5	24.9	16.2	8.6	10.8	8.8	7.4	16.1	23.8	32.9	18.9
東涌	27.4	20.3	14.3	20.4	13.0	7.7	10.5	7.4	6.1	14.2	19.6	27.3	15.7
大埔	26.1	18.7	15.1	19.6	13.4	6.5	11.0	7.4	6.9	13.2	18.1	25.5	15.1
沙田	21.8	14.6	12.0	16.3	10.3	4.4	8.5	5.4	4.9	10.5	15.2	22.2	12.2
北區	23.3	17.4	15.0	22.8	14.4	8.7	13.1	9.8	9.0	14.0	18.2	23.2	15.8
塔門	23.4	16.6	12.1	16.1	10.7	4.4	7.9	5.2	4.9	11.8	16.6	21.9	12.6
銅鑼灣	31.2	27.6	22.2	27.1	22.0	15.5	19.6	17.2	15.6	21.3	24.8	31.6	23.0
中環	28.9	25.2	20.1	24.9	17.6	12.1	15.3	14.3	13.6	18.8	23.6	32.9	20.6
旺角	27.0	21.6	17.4	21.6	14.1	7.9	11.0	8.3	7.7	13.1	18.3	26.2	16.2

表 C4：2025 年空氣污染物的小時統計數據

二氧化氮（NO₂）小時統計數據

監測站	記錄的 總小時數	數據獲取率 (%)	每小時平均濃度 (微克 / 立方米)										算術 平均值	最高
			10	<-----百分位數----->								99.8		
中西區	8,499	97.0	8	14	25	41	59	75	91	118	151	31	176	
南區	8,658	98.8	8	12	19	30	45	60	75	89	109	24	140	
東區	8,631	98.5	12	18	27	39	52	61	70	85	113	30	140	
觀塘	8,479	96.8	19	27	38	52	71	89	106	126	158	43	196	
深水埗	8,446	96.4	17	26	37	53	75	91	104	128	174	43	206	
葵涌	8,451	96.5	16	26	41	58	81	101	119	140	179	46	213	
荃灣	8,519	97.2	15	24	34	48	69	85	98	115	141	39	207	
將軍澳	8,625	98.5	8	11	16	25	41	60	75	93	119	21	182	
元朗	8,491	96.9	15	21	31	44	63	78	93	112	135	36	176	
屯門	8,598	98.2	15	23	35	55	80	96	113	136	171	42	211	
東涌	8,484	96.8	8	13	22	38	55	68	79	93	125	28	155	
大埔	8,436	96.3	11	17	25	36	50	62	73	90	114	29	143	
沙田	8,419	96.1	9	14	23	37	57	74	90	107	131	29	157	
北區	8,520	97.3	12	17	26	39	56	70	85	107	132	31	153	
塔門	8,375	95.6	2	4	7	11	16	20	25	30	43	8	62	
銅鑼灣	8,472	96.7	28	42	61	84	107	122	141	164	192	65	229	
中環	8,459	96.6	27	40	58	81	105	123	142	160	188	63	226	
旺角	8,497	97.0	27	41	60	82	107	123	139	162	194	64	223	

一氧化碳（CO）小時統計數據

監測站	記錄的 總小時數	數據獲取率 (%)	每小時平均濃度 (毫克 / 立方米)										算術 平均值	最高
			10	<-----百分位數----->								99.8		
南區	8,698	99.3	0.2	0.3	0.4	0.5	0.6	0.6	0.7	0.7	0.8	0.4	1.0	
荃灣	8,515	97.2	0.3	0.5	0.6	0.7	0.8	0.9	0.9	1.0	1.1	0.6	1.4	
將軍澳	8,677	99.1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0.3	1.1	
元朗	8,478	96.8	0.8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0.9	2.0	
屯門	8,635	98.6	0.5	0.5	0.6	0.7	0.8	0.9	1.0	1.1	1.3	0.6	1.6	
東涌	8,432	96.3	0.3	0.4	0.6	0.7	0.9	0.9	1.0	1.0	1.1	0.6	1.2	
北區	8,707	99.4	0.3	0.3	0.4	0.6	0.7	0.8	0.9	1.0	1.3	0.5	1.7	
塔門	8,401	95.9	0.2	0.3	0.4	0.5	0.6	0.6	0.6	0.7	0.8	0.4	0.8	
銅鑼灣	8,497	97.0	0.3	0.4	0.5	0.7	0.9	1.0	1.1	1.3	1.5	0.5	1.8	
中環	8,485	96.9	0.3	0.4	0.5	0.6	0.8	0.9	1.0	1.1	1.3	0.5	1.7	
旺角	8,532	97.4	0.3	0.3	0.4	0.6	0.7	0.8	0.8	0.9	1.1	0.4	1.5	

表 C5：2025 年濕沉降物及乾沉降物總量

濕沉降物

		監測站		
		中西區	觀塘	元朗
濕沉降物 (公噸 / 公頃)		2,757	2,672	70
酸鹼度加權平均值	根據氫離子 (H^+) 濃度按雨量加權算術平均值計算	3.55	4.92	4.93
	根據酸鹼值按雨量加權算術平均值計算	5.49	5.29	5.43
樣本數目		82	73	3
濾出液 (千克 / 公頃)	銨離子 (NH_4^+)	1.23	1.40	0.08
	三氧化氮離子 (NO_3^-)	3.44	5.55	0.08
	四氧化硫離子 (SO_4^{2-})	2.66	3.26	0.05
	氯離子 (Cl^-)	4.28	5.35	0.21
	氟離子 (F^-)	0.07	0.07	0.00
	鈉離子 (Na^+)	2.31	2.84	0.05
	鉀離子 (K^+)	0.66	0.66	0.14
	甲酸鹽	0.63	0.65	0.02
	醋酸鹽	0.65	0.61	0.02
	鈣離子 (Ca^{2+})	0.75	0.72	0.02
	鎂離子 (Mg^{2+})	0.33	0.38	0.01

備註：酸鹼度加權平均值按政府化驗所測定的酸鹼值計算

乾沉降物

		監測站		
		中西區	觀塘	元朗
樣本數目		25	18	4
濾出液 (千克 / 公頃)	銨離子 (NH_4^+)	0.13	0.12	0.08
	三氧化氮離子 (NO_3^-)	7.45	5.56	1.09
	四氧化硫離子 (SO_4^{2-})	2.75	1.89	0.36
	氯離子 (Cl^-)	7.90	4.45	0.48
	氟離子 (F^-)	0.04	0.03	0.01
	鈉離子 (Na^+)	4.71	2.72	0.28
	鉀離子 (K^+)	0.38	0.25	0.05
	甲酸鹽	0.17	0.11	0.06
	醋酸鹽	0.15	0.11	0.04
	鈣離子 (Ca^{2+})	3.76	2.68	0.68
	鎂離子 (Mg^{2+})	0.62	0.39	0.05

表 C6：2025 年大氣中毒性空氣污染物的水平

毒性空氣污染物		全年平均濃度 ^[1]		
		監測站		單位
		荃灣	中西區	
重金屬	六價鉻 ^[2]	-	0.11	納克 / 立方米
	鉛 ^[3]	5.70	5.61	納克 / 立方米
有機性物質	Benzene	0.69	0.58	微克 / 立方米
	苯並[a]芘	0.03	0.04	納克 / 立方米
	1,3-丁二烯	0.04	0.03	微克 / 立方米
	甲醛	4.28	3.66	微克 / 立方米
	全氯乙烯	0.64	0.24	微克 / 立方米
	二噁英 ^[4]	0.013	0.012	皮克毒性當量 / 立方米

註：

- [1] 當個別樣本的檢測結果為低於檢測限值時，以該限值的一半計算年平均濃度。
- [2] 全年中西區監測站錄得的六價鉻數據均低於檢測限值。
- [3] 鉛的數據是 2025 年可吸入懸浮粒子元素成份分析中相關的全年平均濃度。
- [4] 二噁英包括多氯二苯並對二噁英及多氯二苯並呋喃，其水平以 2,3,7,8-四氯二苯並對二噁英的毒性當量 (I-TEQ) 來表示，其計算方法以北大西洋公約組織 (NATO/CCMS) 所定立的國際毒性當量因子 (I-TEF) 為依據。

2025 年

空氣質素監測網絡

監測結果報告



報告編號

EPD/TR 1/26

擬備

邱倩雯 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

審閱

李悅麗 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

批核

李以迪 空氣科學及評估模型組

